



YANTAI SEAYU NEW MATERIALS CORP.,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F SECURITIES CO.,LTD.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公司规模较小且报告期利润主要来源于技术转让

公司的收入和利润规模较小，与行业内龙头企业相比仍有较大的差距。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285.23 万元、1,741.59 万元和 2,450.90 万元（其中技术转让收入 1,475.42 万元），其中综合毛利、技术转让毛利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综合毛利金额	1,963.96	809.99	484.73
技术转让贡献毛利金额	1,475.42	-	-
技术转让收入毛利占比	75.12%	-	-

由上表可以看出，2015 年 1-6 月技术转让收入对公司毛利的贡献比例为 75.12%。

公司所属行业为精细化工细分行业胶粘剂行业，公司将立足现有技术储备和市场积累，进一步加强技术研发实力，提升对市场的敏感度，增强售后服务能力和售后成果转化能力，逐步在行业细分市场做大做强。

二、报告期存在控股股东借款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利文与公司之间存在短期资金拆借行为，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30.15 万元，该借款已于 2014 年 1 月 6 日全部归还。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侵占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利文签署承诺书：保证遵守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专项制度》，不通过资金占用或借款等方式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发生新的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情形。

三、技术转让不能持续获取收入风险

公司 2013 年将 7 项专利申请权及相关技术转让给美国某知名公司，该等技术转让收入为公司 2015 年 1-6 月带来收入 1,475.42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60.20%，报告期该等技术转让收入对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影响较大，若公司不能通过技术转让持续获取收入，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公司将通过发挥研发人员技术优势，研发出更多的新型技术和产品，扩大粘胶剂产品销售规模，提升主营业务收入，以此来降低技术转让不能持续获取收入对经营业绩产生影响的风险。

四、技术研发及产品升级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的影响

公司 2013 年将 7 项专利申请权及相关技术转让给美国某知名公司，在合同中约定技术转让后所有权归受让方所有，但公司仍可无偿使用上述相关技术，且依双方约定双方各自作出的基于上述技术或与之相关的改进、创新和发明归各自所有。目前公司拥有新的专利申请权 3 项，若公司不能在原有技术的基础上持续研发，使公司产品不断升级换代，则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目 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录	5
释义	7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9
一、基本情况	9
二、股票挂牌情况	10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	11
四、公司股东情况	12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3
六、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19
七、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
九、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23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5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7
一、主营业务、主要服务及其用途	27
二、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30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4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39
五、公司商业模式	46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49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5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5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相关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	65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66
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的合法合规情况	67
五、公司的独立性	67
六、同业竞争情况	69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70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情况	70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74
一、审计意见	74
二、财务报表	74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80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80
五、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分析	88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28
七、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32
八、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135
九、股利分配政策及最近两年一期的分配情况	135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37
十一、风险因素	137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40
第六节 附件	145

释 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第一部分：一般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信友新材、申请挂牌公司	指	烟台信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信友电子	指	烟台信友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信友密封	指	烟台信友密封材料有限公司，同一控制人，已注销
固泰电子	指	广州固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关联自然人控制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烟台信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有限公司章程》	指	烟台信友电子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
广发证券、主办券商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除特殊标注外均为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部分：特殊释义		
胶粘剂	指	能将同种或两种或两种以上同质或异质的制件（或材料）连接在一起，固化后具有足够强度的物质，统称为胶粘剂或粘合剂，通常简称为胶。
固化	指	胶粘剂在固化剂和催化剂的作用下，分子间发生交联反应，逐步由液态转变为固态并获得粘结强度等机械性能的过程。
固化剂	指	又称硬化剂或熟化剂，是一类增进或控制固化反应的物质或混合物。

环氧胶	指	即环氧树脂胶，是以聚氨酯预聚物改性环氧树脂(A组分)与自制的固化剂(B组分)按10:1~1:1(重量比)的比例配制成耐高温、韧性好、反应活性大的固化体系。
厌氧胶	指	是利用氧对自由基阻聚原理制成的单组份密封粘合剂，当涂胶面与空气隔绝并在催化的情况下便能在室温下快速聚合而固化。既可用于粘接又可用于密封。
UV 胶	指	是指必须通过紫外线光照射才能固化的一类胶粘剂，又称无影胶、光敏胶。
阻焊胶	指	是一种替代传统高温胶带的新型阻焊产品，广泛适用于各种需要暂时防焊、防护、遮盖作用的产品。
结构胶	指	指强度高、能承受较大荷载的胶粘剂，同时具有耐老化、耐疲劳、耐腐蚀的特点，在预期寿命内性能稳定，适用于承受强力的结构件粘接。
单组份胶	指	单一成份胶，在使用过程中无需和其他成分配用即可起到固化作用。
双组份胶	指	由两种组分构成，通过一定比例的配比混合后方可起到粘接固化作用。
剪切强度	指	即材料承受剪切力的能力，当外力与材料轴线垂直并对材料呈剪切作用时的强度极限。剪切强度表示粘接型胶粘剂在受切线方向的应力时单位面积上的最大断裂负荷。
SMT	指	即表面贴装技术 (Surface Mount Technology)，是一种将无引脚或短引线表面组装元器件安装在印制电路板的表面或其它基板的表面上，通过回流焊或浸焊等方法加以焊接组装的电路装连技术。
CPT 贸易术语	指	卖方向其指定的承运人交货，但卖方还必须支付将货物运至目的地的运费，买方承担交货之后一切风险和其他费用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 中文名称：烟台信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YANTAI SEAYU NEW MATERIALS CORP., LTD.
2. 法定代表人：张利文
3. 设立日期：2004 年 2 月 25 日
4.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2015 年 5 月 18 日
5. 注册资本：1,815 万元
6. 住所：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卧龙中路 12-2 号
7. 邮编：264000
8. 董事会秘书：王宏伟
9. 电话：0535-2910763
10. 传真：0535-6687076
11. 网址：www.chinaseayu.com
12. 所属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
(GB/T4754-2011)，公司属于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业，代码为 C266。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行业代码为 C26；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其他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业，行业代码为 C2669；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特种化学制品业，行业代码为 11101014。
13. 主营业务：公司致力于工业和电子胶粘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电子电器、航空航天、工程机械等多种领域。
14. 组织机构代码：75917521-X

二、股票挂牌情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	1,815 万股
挂牌日期	2015 年【】月【】日
本次公开转让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p>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股份公司发起人张利文、贺国新、曲尧栋及王宏伟承诺其持有的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p>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利文承诺：本人在公司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公司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p> <p>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张利文、贺国新、曲尧栋、王宏伟、李峰、王月慧、张霖及刘丽娟承诺：在本人担任信友新材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股票转让方式	根据 2015 年 9 月 16 日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
主办券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现有股东预计可转让的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
1	张利文	10,260,000	56.53%	0
2	曲尧栋	3,960,000	21.82%	0
3	贺国新	2,880,000	15.87%	0
4	王宏伟	900,000	4.96%	0

5	李 峰	50,000	0.28%	12,500
6	王月慧	20,000	0.11%	5,000
7	张 霖	20,000	0.11%	5,000
8	刘丽娟	20,000	0.11%	5,000
9	张唐蕊	20,000	0.11%	20,000
10	郭辛兰	20,000	0.11%	20,000
合计		18,150,000	100.00%	67,500

其中，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公司发起人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不足一年，公司发起人股东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明细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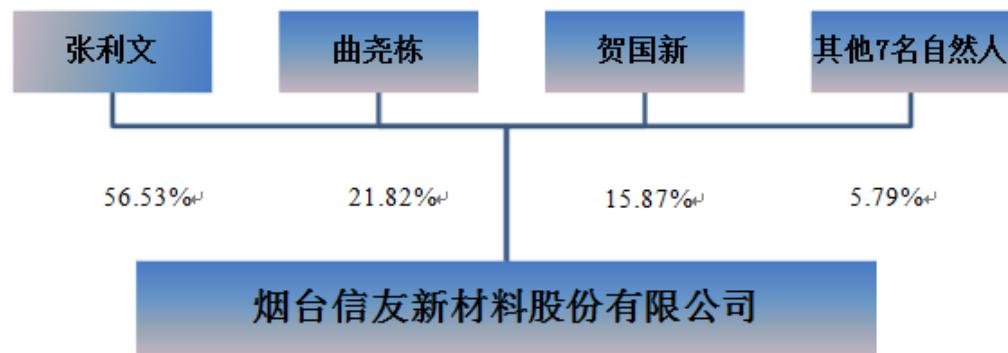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
1	张利文	10,260,000	56.53%	0
2	曲尧栋	3,960,000	21.82%	0
3	贺国新	2,880,000	15.87%	0
4	王宏伟	900,000	4.96%	0
合计		18,000,000	99.17%	0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除发起人股东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明细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
1	李 峰	50,000	0.28%	12,500
2	王月慧	20,000	0.11%	5,000
3	张 霖	20,000	0.11%	5,000
4	刘丽娟	20,000	0.11%	5,000
合计		110,000	0.61%	27,500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张利文、贺国新、曲尧栋及其他 7 名自然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815 万股，股权结构如下：



四、公司股东情况

（一）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东为张利文、贺国新、曲尧栋及其他 7 名自然人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张利文	10,260,000	56.53%	境内自然人
2	曲尧栋	3,960,000	21.82%	境内自然人
3	贺国新	2,880,000	15.87%	境内自然人
4	王宏伟	900,000	4.96%	境内自然人
5	李 峰	50,000	0.28%	境内自然人
6	王月慧	20,000	0.11%	境内自然人
7	张 霖	20,000	0.11%	境内自然人
8	刘丽娟	20,000	0.11%	境内自然人
9	张唐蕊	20,000	0.11%	境内自然人
10	郭辛兰	20,000	0.11%	境内自然人
合计		18,150,000	100.00%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亲属或其他关联关系。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一大股东张利文持有公司股份 1,026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6.53%，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产生重大影响，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可通过公司日常经营决策等事项直接主导公司的发展和运营，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个人简历如下：

张利文：女，1964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吉林广播电视台大学。1987 年 11 月-1995 年 11 月就职于延边化肥厂；1996 年 1 月-1999 年 1 月就职于烟台科通达电子有限责任公司，任销售经理；1999 年 2 月-2005 年 11 月就职于烟台德邦科技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06 年 1 月-2015 年 4 月就职于烟台信友电子有限公司，历任销售经理、经理、执行董事；2015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2004 年 2 月信友电子设立

烟台信友电子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2 月 25 日在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设立，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经烟台金雨会计师事务所烟金会事验字〔2004〕第 127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首次出资为人民币 100 万元，其中金一出资人民币 4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40%，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王丽娜出资人民币 3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30%，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王韶华出资人民币 3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30%，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截至 2004 年 2 月 20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投资款。

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金一	40.00	40.00%	货币
2	王丽娜	30.00	30.00%	货币

3	王韶华	30.00	30.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二）2004年12月第一次股权转让，公司变更为外商独资企业

2004年12月14日，信友电子通过股东会决议：公司全体股东金一、王丽娜及王韶华一致同意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转让给KIN JIN SEUP(金珍燮)，转让价款合计10.05万美元(折合人民币83万元)，转让各方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

2004年10月15日烟台金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烟金会评咨字[2004]30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烟台信友电子有限公司截至2004年9月30日资产评估值为1,333,906.23元，负债评估值为人民币502,628.51元，净资产评估值为831,277.72元。

2004年11月25日烟台市芝罘区对外经贸经济合作局出具烟芝外经贸字[2004]303号文件（关于外商独资企业《烟台信友电子有限公司》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同意韩国客商金珍燮先生于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在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签订的独资经营《烟台信友电子有限公司》可行性研究报告。

2004年12月8日烟台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烟外经贸[2004]454号文件（关于同意烟台信友电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变更为外商独资企业的批复），同意原烟台信友电子有限公司经股权转让变更为外商独资企业。

2004年12月10日山东省人民政府出具商外资鲁府烟字[2004]3375号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4年12月27日，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变更为外商独资企业。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KIN JIN SEUP	1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三）2005年10月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5年10月10日，公司股东决定，将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11.53万美元。经烟台中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烟中会外验字[2006]60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增资由KIN JIN SEUP出资1.48万美元。增资款于2006年2月21日之前缴足。

2005年11月29日烟台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烟外经贸[2005]412号文件（关于烟台信友电子有限公司增加投资的批复），同意烟台信友电子有限公司将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11.53万美元。

2005年12月1日山东省人民政府换发商外资鲁府烟字[2004]3375号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同意信友电子出资金额变更为11.53万美元。

2005年12月23日，公司就本次增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币种：美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KIN JIN SEUP	11.53	100.00%	货币
	合计	11.53	100.00%	

（四）2008年10月第二次增资，公司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

2008年7月8日，公司董事会决定增资14.58万美元，将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26.11万美元，本次增资由烟台信友密封材料有限公司出资。经山东昊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山昊会验字[2008]1087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8年10月13日，公司已收到新股东烟台信友密封材料有限公司缴纳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100万元（折合14.644万美元），其中14.58万美元计入注册资本，余额0.064万美元计入资本公积。

2008年9月20日烟台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烟外经贸[2008]353号文件（关于同意烟台信友电子有限公司增加投资、变更经营范围等事项的批复），同意信友电子注册资本由11.53万美元变更为26.11万美元。

2008年9月22日山东省人民政府换发商外资鲁府烟字[2004]3375号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同意信友电子出资金额变更为26.11万美元。

2008年10月17日，公司就本次增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币种：美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烟台信友密封材料有限公司	14.58	56.00%	货币
2	KIN JIN SEUP	11.53	44.00%	货币
合计		26.11	100.00%	

（五）2012年5月第二次股权转让，公司变更为内资企业

2012年5月8日，信友电子通过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烟台信友密封材料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的22%的股权转让给张利文，转让价格为39.29万元；将持有的公司15%的股权转让给贺国新，转让价格为26.79万元；将持有的公司19%的股权转让给曲尧栋，转让价格为33.92万元；同意股东KIN JIN SEUP(金珍燮)将其持有的公司44%的股权转让给张利文，转让价格为11.53万美元，转让各方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2年5月10日烟台市芝罘区商务局出具烟芝商务[2012]50号文件，同意烟台信友电子有限公司转为内资企业。

公司作为外商投资企业期间，自2006年-2010年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合计减免所得税款200,122.37元，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转为内资企业，由于作为外商投资企业经营期限未超过10年，公司于2012年7月16日补缴了上述税款。

2012年6月7日，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利文	139.88	66.00%	货币
2	曲尧栋	40.27	19.00%	货币
3	贺国新	31.79	15.00%	货币
合计		211.94	100.00%	

(六) 2012年6月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2年6月8日,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500万元。经山东中立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中立德会验字[2012]15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增资由原股东同比增资合计288.06万元,其中张利文出资190.12万元,曲尧栋出资54.73万元,贺国新出资43.21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增资款于2012年6月19日之前缴足。

2012年6月25日,公司就本次增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利文	330.00	66.00%	货币
2	曲尧栋	95.00	19.00%	货币
3	贺国新	75.00	15.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七) 2015年2月公司第四次增资

2015年1月20日,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600万元。经烟台天陆新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烟天陆新会验字[2015]第5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增资由原股东张利文出资12.00万元,曲尧栋出资37.00万元,贺国新出资21.00万元,新股东王宏伟出资30.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增资款于2015年2月6日之前缴足。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利文	342.00	57.00%	货币
2	曲尧栋	132.00	22.00%	货币
3	贺国新	96.00	16.00%	货币
4	王宏伟	30.00	5.00%	货币
合计		600.00	100.00%	

(八) 2015 年 5 月股份公司设立

2015 年 5 月 6 日, 公司全体股东张利文、曲尧栋、贺国新和王宏伟作为发起人召开创立大会, 决定以烟台信友电子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 20,896,325.20 元按 1.1609:1 的比例折合为股本 1,800 万股, 余额 2,896,325.20 元计入资本公积, 烟台信友电子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烟台信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3 月 25 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750206 号审计报告。

2015 年 4 月 3 日, 北京天圆开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天圆开评报字[2015]第 1053 号资产评估报告。

2015 年 4 月 8 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750336 号验资报告。

2015 年 5 月 18 日, 公司就本次变更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并取得变更后的《股份公司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张利文	10,260,000	57.00%	境内自然人
2	曲尧栋	3,960,000	22.00%	境内自然人
3	贺国新	2,880,000	16.00%	境内自然人
4	王宏伟	900,000	5.00%	境内自然人
合计		18,000,000	100.00%	

基于公司技术转让收入确认原则使用不恰当(以前按收款时间确认技术转让收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认准则，将其变更为技术转让完成一次性确认收入，公司委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 2 月 28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进行了核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5 年 8 月 10 日出具了专项情况说明，核查结果为：经核查 2015 年 2 月 28 日的资产总额为 22,573,003.80 元，负债总额为 1,676,678.60 元，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20,896,325.20 元；我们认为出于谨慎性原则，技术转让收入的确认需要变更，由以前按合同签订期间分期确认技术转让收入，变更为技术转让完成一次性确认收入，以上变更和更正导致 2015 年 2 月 28 日会计报表净资产的变化数减少 625,000.00 元，变更后 2015 年 2 月 28 日的资产总额为 22,573,003.80 元，负债总额为 2,301,678.60 元，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20,271,325.20 元；该变更未产生重大差异。

2015 年 9 月 1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1）同意确认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情况说明》；（2）同意按照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情况说明》将公司整体变更时的净资产修正为人民币 20,271,325.20 元。

主办券商认为：核查后公司股改基准日账面净资产为 20,271,325.20 元，高于折股数 18,000,000.00，不影响公司整体变更的资本充实性。公司全体股东对核查后的整体变更基准日折股情况进行了确认，该问题不构成公司挂牌的实质障碍。

（九）2015 年 9 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 年 9 月 1 日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增资方案，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1,800 万元变更为 1,815 万元，本次增资由公司员工李峰、王月慧、郭辛兰、张霖、刘丽娟和张唐蕊认购，增资价格为 1.50 元/股。经山东天陆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陆新会验字[2015]第 20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5 年 9 月 11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增资款 22.5 万元，其中 15 万元计入股本，余额 7.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9 月 14 日，公司就本次变更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变更后的

《股份公司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张利文	10,260,000	56.53%	境内自然人
2	曲尧栋	3,960,000	21.82%	境内自然人
3	贺国新	2,880,000	15.87%	境内自然人
4	王宏伟	900,000	4.96%	境内自然人
5	李峰	50,000	0.28%	境内自然人
6	王月慧	20,000	0.11%	境内自然人
7	张霖	20,000	0.11%	境内自然人
8	刘丽娟	20,000	0.11%	境内自然人
9	张唐蕊	20,000	0.11%	境内自然人
10	郭辛兰	20,000	0.11%	境内自然人
合计		18,150,000	100.00%	

六、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

七、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

公司共有董事 5 名，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1	张利文	董事长	3 年
2	王宏伟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 年

3	贺国新	董事、副总经理	3 年
4	李 峰	董事、副总经理	3 年
5	王月慧	董事、财务负责人	3 年

张利文：相关情况详见本节“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王宏伟：男，1968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0 年 7 月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1990 年 8 月-1992 年 4 月就职于首钢庆华工具厂，任技术员；1992 年 5 月-1995 年 4 月就职于烟台西苑化工厂，任厂长助理；1995 年 4 月-2011 年 5 月就职于汉高乐泰（中国）有限公司，任高级经理；2011 年 6 月-2014 年 9 月就职于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4 年 11 月-2015 年 4 月就职于烟台信友电子有限公司，任经理；2015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贺国新：男，1978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 年毕业于沈阳化工学院。2001 年 7 月-2003 年 3 月就职于天津三友高分子有限公司，任研发工程师；2003 年 3 月-2008 年 2 月就职于烟台德邦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经理；2009 年 3 月-2015 年 4 月就职于烟台信友电子有限公司，任研发副总经理；2015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李峰：男，1981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 年毕业于烟台大学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2005 年 6 月-2006 年 3 月就职于新时代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任研发工程师；2006 年 4 月-2010 年 12 月就职于汉高乐泰（中国）有限公司，任工艺工程师；2011 年 1 月-2015 年 4 月就职于烟台信友电子有限公司，任生产运营副总经理；2015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王月慧：女，1981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 年毕业于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财务专业。2005 年 7 月-2009 年 7 月就职于烟台电机有限公司，任会计；2009 年 10 月-2015 年 4 月就职于烟台信友电子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5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

(二) 监事

公司共有监事 3 名，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1	曲尧栋	监事会主席	3 年
2	张霖	监事	3 年
3	刘丽娟	职工监事	3 年

曲尧栋：男，1962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2 年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基础物理学专业。1982 年 8 月-1992 年 10 月就职于山东化工厂，任高级工程师；1992 年 11 月-1997 年 11 月就职于山东军工电脑工程有限公司，任经理；1997 年 11 月-2002 年 8 月就职于济南新盛达科技有限公司，任经理；2012 年 8 月-2014 年 7 月就职于济南思为科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任经理；2014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山东建特安全技术检验有限公司；2015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张霖：女，1986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 年毕业于山东外事翻译学院商务英语专业。2008 年 6 月-2009 年 7 月就职于青岛韩星工艺品有限公司；2009 年 10 月-2015 年 4 月就职于烟台信友电子有限公司，历任行政主管、管理部经理；2015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刘丽娟：女，1978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0 年毕业于烟台师范学院旅游管理专业。2000 年 8 月-2005 年 1 月就职于永恒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任会计；2005 年 3 月-2015 年 4 月就职于烟台信友电子有限公司，任供应链经理；2015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三) 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 4 名，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1	王宏伟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 年
2	贺国新	董事、副总经理	3 年

3	李 峰	董事、副总经理	3 年
4	王月慧	董事、财务负责人	3 年

王宏伟：相关情况详见本节“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

贺国新：相关情况详见本节“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

李峰：相关情况详见本节“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

王月慧：相关情况详见本节“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

九、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告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 750499 号）。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合计（万元）	2,379.91	2,212.84	1,838.9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185.01	552.62	534.2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185.01	552.62	534.23
每股净资产（元）	1.21	1.11	1.0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1	1.11	1.07
资产负债率	8.19%	75.03%	70.95%
流动比率（倍）	10.97	1.19	1.17
速动比率（倍）	9.91	1.09	1.11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450.90	1,741.59	1,285.23
净利润（万元）	1,532.39	118.40	28.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532.39	118.40	28.41
毛利率（%）	83.67%	46.51%	37.72%
净利率（%）	62.52%	6.80%	2.21%
净资产收益率（%）	117.48	19.96	4.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5	0.24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5	0.24	0.06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2.26	6.01	5.68
存货周转率（次）	4.24	7.54	10.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82.88	696.08	322.9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6	1.39	0.65

1.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2. 净资产收益率=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P-非经常性损益净额）/（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4.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额+应收账款期末额）×2
5.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额+存货期末额）×2
6.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7. 稀释每股收益=基本每股收益（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各期末股本
9. 每股净资产=期末所有者权益/各期末实收资本
1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各期末实收资本

11.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12.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13.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树明
住所:	广州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4301-4316 房
联系电话:	020-87555888
传真:	020-87553600
项目负责人:	阎鹏
项目组成员:	李福善、鲍明月、于宁、贾传伟、王少华
二、律师事务所:	山东智宇律师事务所
单位负责人:	林琼
住所:	烟台市芝罘区西盛街 28 号第一大道 17 层
联系电话:	0535-6270669
传真:	0532-6270680
经办律师:	张宝国、王文松
三、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朱建弟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联系电话:	010-56730251
传真:	010-56730276
签字注册会计师:	常明、孙彦民
四、评估师事务所:	北京天圆开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绍明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 56 号方圆大厦 15 层 1501 单元
联系电话:	010-83914088
传真:	0535-6224416
签字注册评估师:	张波、刘京岱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营业务、主要服务及其用途

(一) 主营业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工业和电子胶粘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电子电器、航空航天、工程机械等多种领域。

(二) 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有五大系列上百类产品，核心系列主要包括厌氧型、环氧型、UV型、助焊剂及其他产品，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类别	主要产品	产品介绍
厌氧型	 圆柱固持胶	主要用于孔轴配合，尤其适用于变速箱中齿轮和齿轮链与轴之间的配合以及小电机转子与轴的配合，提高圆柱型无螺纹装配作业的剪切强度。
	 螺纹锁固胶	主要用于永久型螺纹的锁固和密封。具有优良的耐化学溶剂性能，防止螺纹锈蚀，隔绝氧气后快速固化，使螺纹锁固件耐冲击、耐振动、不渗漏，可替代弹簧垫、开口销等机械锁固和固持方式。
	 厌氧结构胶	主要应用于电机转轴、线圈等材料的结构粘接和保护，具有粘接强度高、耐温性能好和耐冲击性良好的特点。

类别	主要产品	产品介绍
环氧型	 <p>低温固化胶</p>	<p>①摄像模组胶：主要用于手机、相机及笔记本摄像头的粘接； ②背光模组胶：主要用于电视、电脑等LED背光源显示器的粘接。 具有低温快速固化，粘接强度高的特点。</p>
	 <p>底部填充胶</p>	<p>主要用于MP3、手机、蓝牙设备、数码相机及笔记本电脑等电子产品的线路板组装，具有粘度低、渗透速度快的特点。</p>
	 <p>贴片胶</p>	<p>主要用于家电、电脑电源、节能灯等智能设备表面组装元器件的粘接。</p>
	 <p>环氧结构胶</p>	<p>主要用于各类小型电机偏转线圈、磁块的固定粘接及灌封，具有固化速度快、粘接强度高的特点。</p>
	 <p>双组分环氧胶</p>	<p>主要应用于各种材料结构的粘接，具有室温固化、粘接强度高的特点。</p>

类别	主要产品	产品介绍
UV型	 紫外固化胶	主要应用于电子元器件、LCD/LED 显示器、医疗器械等的密封粘接以及光电显示转换光学部件的粘接；UV 胶粘剂对金属、塑料的粘接性能优异，具有透光率高、粘接强度高和胶层韧性好的特点。
阻焊胶	 阻焊胶	广泛适用于各种需要暂时防焊、防护及遮盖作用的产品，如马达绝缘线圈固定、汽车船舶类喷漆的遮蔽、印刷线路板(pcb)和线圈的固定以及外层绝缘等。
其它产品	 清洗剂	主要用于材料的表面处理，如清洗金属表面的油污、铁锈及污垢等。

（三）主要产品的技术含量、可替代性

1、公司主要产品技术含量

公司成立于 2004 年，主要从事无溶剂环保型胶粘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经过 10 多年的发展与沉淀，公司已拥有一定的技术储备，并且在报告期内成功实现了技术出口。

目前公司拥有正在申请的专利 3 项，已转让仍可使用的专利 7 项，具体详情见本节三、（二）主要无形资产。

公司已有技术主要来源于自主研发。目前公司拥有技术人员 8 人，均在公司任职多年，其中研发人员 5 人，技术工程师 3 人。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的重要环节均配备了技术人员，如每条生产线均配有 1 名技术工程师现场指导；对外方面，公司设有技术服务部，专注于客户需求反馈及技术指导。

目前公司拥有上百种产品，应用领域涉及电子产品、汽车、光伏、医药包装等数十个领域。公司以市场为导向，满足客户需求为目标，加大研发投入，同时继续招募吸纳优秀人，以为客户提供胶粘剂综合产品和服务为最终导向。目前在平板显示、光学应用、SMT 组装、微电机、结构粘接及 UV 胶等领域，公司基本具备提供综合性系列产品和服务的能力。以微电机领域为例，公司能够提供的系列产品如下：

产品在微电机领域具体使用处	磁钢/磁瓦	换向器	支架	风扇	转轴
所涉及的公司产品种类	S326	SE140G	S680	M415	S648
	SE1009	SE1210H	S545	M403	
	SE1210	SE1401	S608	SE1012	
	SE1401			SE140C	

2、主要产品的可替代性

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工行业子行业胶粘剂行业，行业内企业数量众多，以中小企业为主，国际行业巨头如德国汉高公司产品线广、研发实力强、销售规模大，能够覆盖各个环节，而国内企业已涌现出一批规模较大企业，与国际巨头仍有一定差距，但在在细分领域已具备和国际巨头竞争的实力。公司客户主要面向电子电器等领域，公司下游行业产品更新换代较快，下游产品的更新换代导致对胶黏剂市场产品的性能及种类不断提升更高的要求和个性化需求。

公司经过 10 余年的发展，在行业内同等规模的企业中已有一定的技术优势和产品优势，公司凭借其研发技术团队，紧盯国际高端的前沿产品，从产品的经济性入手进行配方和工艺研究，不断提升产品性能逐步与行业龙头接轨。公司产品质量稳定、性能优越，在客户中有一定的美誉度，且公司重视客户服务跟踪，满足客户的外检需求，同时积极配合客户研发，提供综合工艺解决方法，提升客户的认同度和对市场的敏感度，不断增强公司在竞争中的优势。

（四）营业收入按产品或服务类别分类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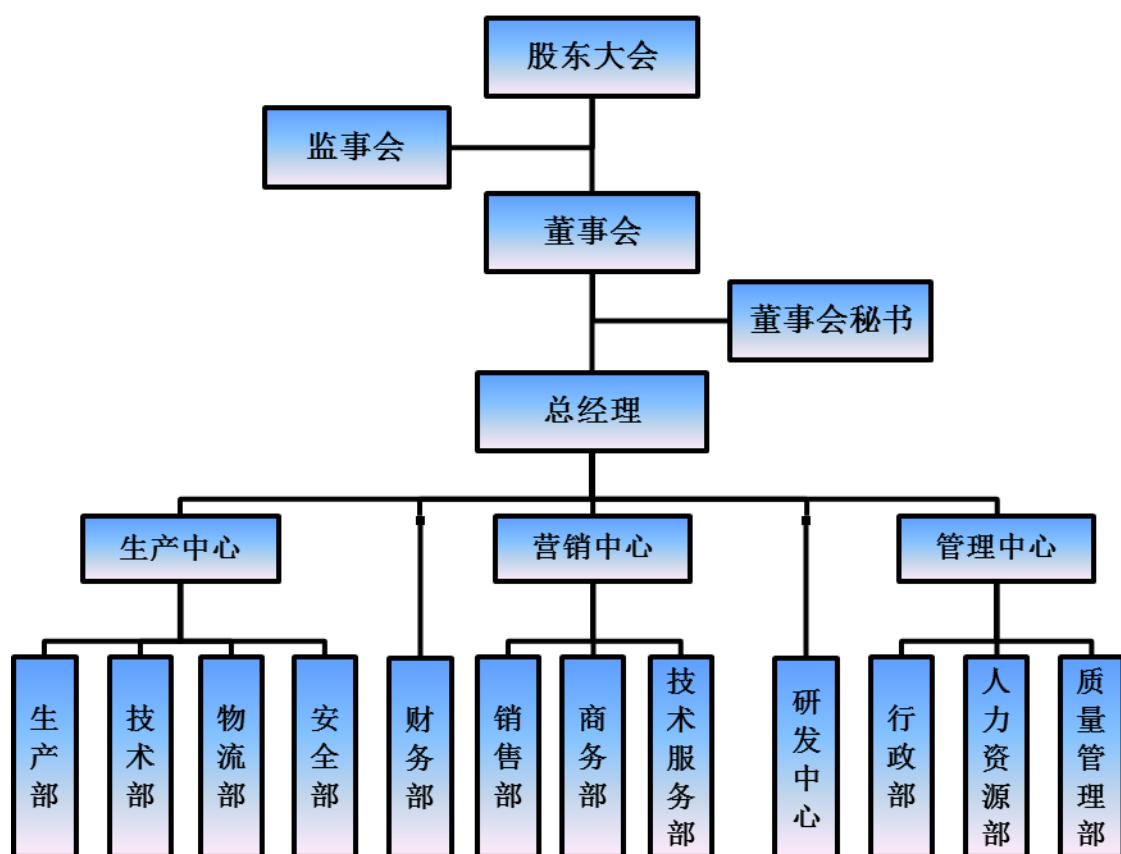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胶粘剂	975.48	400.33	1,741.59	931.61	1,285.23	800.50
技术转让	1,475.42	—	—	—	—	—
合计	2,450.90	400.33	1,741.59	931.61	1,285.23	800.50

二、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职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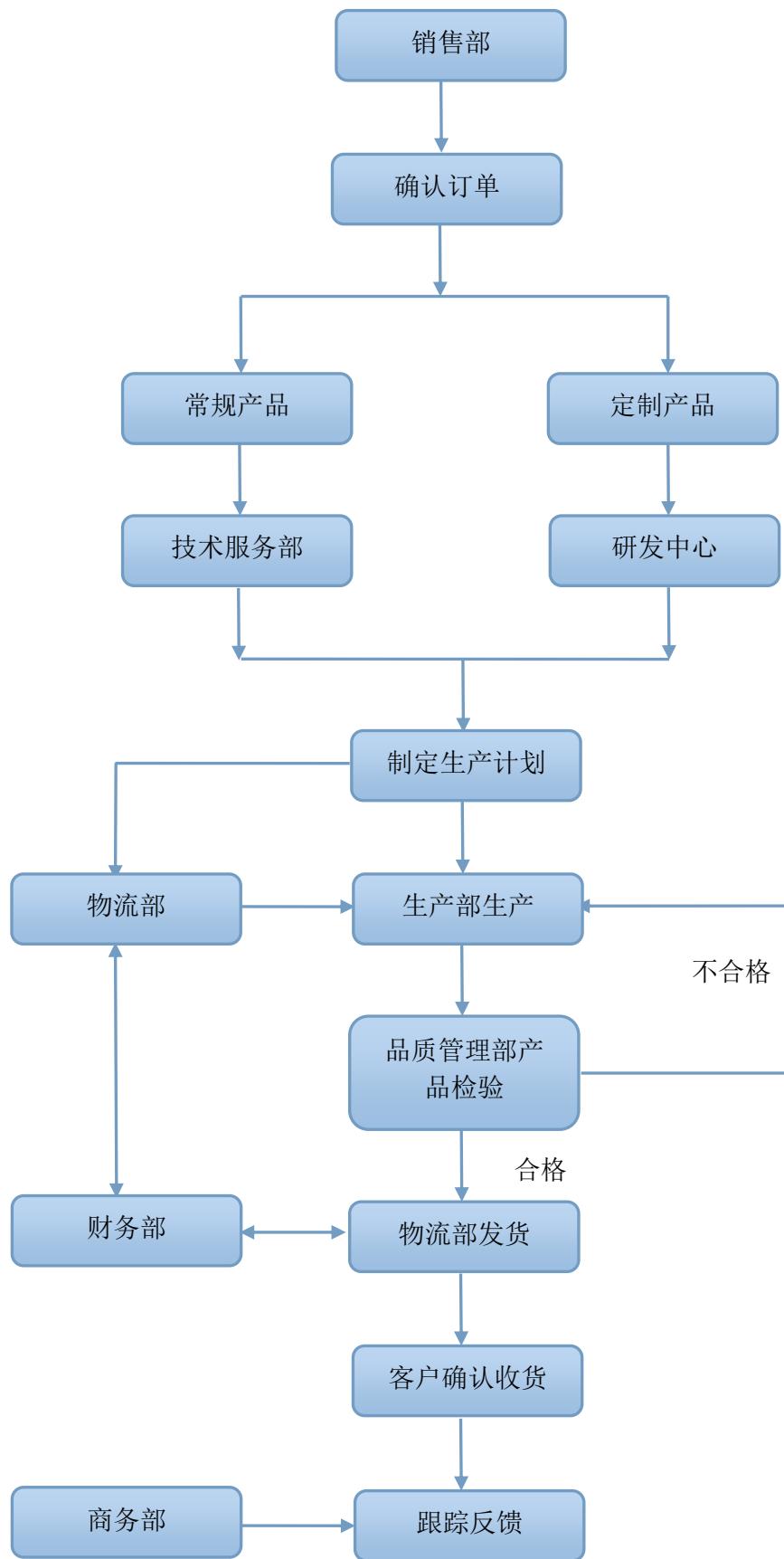
公司各部门的职能如下：

部门名称	职能简介
生产中心	负责整体生产运营管理及风险控制，保证生产运营各环节运行顺畅，满足企业生产及发展需要。下设生产部、技术部、物流部和安全部。
生产部	负责生产计划的制定及具体生产环节的实施，包括产品生产、包装及入库等。
技术部	负责产品生产工艺的调整及完善、新产品投产、生产过程中的技术指导以及与各产品项目部的对接。

物流部	负责采购计划的制定与实施，产品的存储、运输及物流安排。
安全部	负责生产作业环境及人员安全管理，设备验收、安装、维修保养，水电安装及日常维修保养。
财务部	负责公司财务核算、成本核算、财务情况分析、纳税筹划、资金统筹等财务日常事务管理，公司筹资、投资以及财务监管等。
营销中心	负责整体营销过程管理，包括市场发展方向规划、市场开拓、产品推广策划、客户维护等。下设销售部、商务部及技术服务部。
销售部	负责企业销售计划的制定与实施，包括市场开拓、客户关系维护、合同洽谈、合同签订等。
商务部	负责产品网络推广及公司客户售后服务、订单合同管理、报价管理及客户销售账目管理。
技术服务部	协同销售部、商务部等为客户个性需求设计用胶方案，并提供技术指导服务。
研发中心	负责公司环氧、厌氧、UV 等系列产品的研发、配方改进，数据库管理及公司产品成本控制。
管理中心	负责运营过程的管理及风险控制，参与企业战略发展规划的制定与实施，保证公司系统持续改进和内部各个环节的正常运营。下设行政部、人力资源部和质量管理部。
行政部	负责公司日常事物管理，包括企业文化活动的组织策划、厂区环境建设、员工职业健康安全管理及对外联络等。
人力资源部	负责公司人力资源战略策划及管理，包括人力资源规划，组织架构设计，人员招聘、培训、绩效考核与薪酬管理和部门日常管理。
质量管理部	负责企业产品质量的监督管理、公司运营质量目标的数据统计分析及顾客投诉的分析处理等。

（二）公司的主营业务流程

公司主营业务流程：公司销售部门与客户协商确定订单，如果是常规产品，直接将信息反馈到生产中心，生产中心负责整体生产运营与管理，生产中心制定生产计划通过公司内部系统将信息推送到物流部和生产部，物流部保证原材料的稳定供应，生产部负责产品的具体生产，产品完工后由品质管理部负责检验，达到公司和客户的标准后方可入库，经财务部复核后，由物流部发货，商务部负责后续跟踪服务。若是定制产品，则由研发中心负责新产品配方与生产工艺流程设计，生产部配合产品测试，公司内部评审通过和客户确认后方可进行量产，技术人员对量产前三批产品进行持续技术辅导和跟踪改进。公司业务具体的流程图如下所示：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有生产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研发设备和仓储设备。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生产设备	198.83	83.92	114.91	57.79%
运输设备	130.97	59.72	71.25	54.40%
办公设备	52.77	33.56	19.22	36.41%
研发设备	40.68	12.31	28.37	69.75%
仓储设备	6.92	5.51	1.40	20.26%
合计	430.17	195.02	235.15	54.66%

1、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原值	折旧	净值	成新率
A12 高速分散搅拌机	34.19	16.48	17.71	51.79%
A9 A10	18.28	10.01	8.27	45.25%
A17 双行星动力混合机	17.21	5.55	11.66	67.75%
净化车间	12.65	3.40	9.25	73.15%
A13 压灌机	8.55	4.12	4.43	51.79%
100L 双行混合机 A19	8.46	1.59	6.87	81.24%
A7 A8 双行星动力混合机	7.80	5.32	2.48	31.75%
新风机	7.61	1.37	6.23	81.93%
操作台	6.85	1.54	5.31	77.50%
A16 双行星动力混合机	6.75	2.53	4.22	62.50%
A3 多功能搅拌机	5.75	3.88	1.87	32.50%
100L 设备	5.64	1.21	4.43	78.46%

A18 100L 压料机	4.32	1.07	3.25	75.25%
NLC 胶水分装机 PP_50	4.02	-	4.02	100.00%
A4 A5 双行星动力混合机	3.50	2.49	1.01	28.75%
B22 灌装机 TCF_501	3.42	1.10	2.32	67.75%
B26 制冷设备	3.38	1.16	2.21	65.49%
DDL6 大容量冷冻离心机	2.99	0.12	2.87	95.92%
A11 动力混合机	2.82	1.52	1.30	46.26%
100L 压料机 A20	2.82	0.53	2.29	81.24%
B28 离心机	1.95	0.25	1.70	87.25%
B31 热风循环烘箱	1.88	0.51	1.37	73.00%
100L 设备	1.88	0.85	1.03	55.02%
B26 风冷式冷水机组	1.71	1.03	0.68	39.66%
A14 捏合机	1.48	0.62	0.86	58.00%
A15 不锈钢捏合机	1.45	0.58	0.88	60.25%
B19 离心机	1.32	0.64	0.69	51.79%
B7 低速离心泵	1.32	1.28	0.04	3.00%
B24 激光尘埃粒子计数器	1.20	0.59	0.60	50.51%
B8 三辊研磨机	1.17	0.82	0.35	29.88%
B30 工业吸尘器	1.11	0.30	0.81	73.00%
B20 低速离心机	1.09	0.48	0.62	56.51%
A2 搅拌釜	1.03	0.69	0.33	32.50%
B29 真空脱泡机	1.03	0.37	0.66	64.01%
B3 快干胶灌装机	1.00	0.90	0.10	10.00%
合计	187.62	74.91	112.71	

2、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主要运输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运输设备	数量	资产原值	资产净值	成新率
1	奥迪鲁 F0T7**	1	49.19	26.46	53.79%
2	奥迪鲁 F595**	1	74.51	44.57	59.82%

（二）主要无形资产

1、专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正在申请发明专利 3 项，另有已转让的发明专利申请权 7 项，具体明细如下：

（1）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号	专利权人	申请进度
1	一种单组份抗冲击低粘度结构胶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410329451.X	烟台信友电子有限公司	初审阶段
2	一种延伸固化的紫外光固化胶及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410329214.3	烟台信友电子有限公司	初审阶段
3	一种紫外光引发的可延迟固化的单组份环氧胶黏剂及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510006072.1	烟台信友电子有限公司	初审阶段

（2）已转让仍可使用的发明专利申请权

公司已转让的发明专利申请权 7 项，根据转让协议受让方在生效日授权信友电子在全世界范围内免许可费使用该等技术。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号
1	一种单组分环氧树脂组合物	发明专利	200910145728.2
2	一种可剥性焊接保护胶	发明专利	200910147948.9
3	一种快速渗透底部填充胶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210161036.9
4	一种可水解紫外线固化胶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210161040.5
5	一种 UV-湿气双固化液态光学透明胶及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210161025.0
6	一种双组份丙烯酸酯结构胶粘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210161038.8
7	单组份低粘度热固化双体系结构胶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310058880.3

其中，上述已转让的专利申请权中“一种单组分环氧树脂组合物”和“一种可剥性焊接保护胶”专利申请人为胡静，基于转让方胡静的职务行为，经双方协商 2011 年 10 月 11 日签订转让协议，转让方同意将该专利无偿转让给受让方烟台信友电子有限公司。2015 年 5 月 25 日胡静出具声明：“上述转让行为是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将来也不会因该等专利向烟台信友电子有限公司或其他人

主张任何权利。”

2、商标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商标 2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号	商标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期限
1	4562681		第1类	2008/07/28-2018/07/27
2	5777967		第1类	2009/12/07-2019/12/06

（三）公司业务资质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业务资质情况如下：

1、业务资质

资质证书	编号	有效期	发证机关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3706963836	长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台海关

2、其他业务资质

资质内容	质量标准	认证范围	证书编号	有效期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9001:2008	Design and manufacture of adhesives for automobile including anaerobic adhesives, instant adhesives	CN08/10677	2014.08.19-2017.08.1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TS16949:2009	Design and manufacture of adhesives for automobile including anaerobic adhesives, instant adhesives, epoxy adhesives and Oxime silicon adhesives	IATF019067 9SGSCN08/1 0654	2014.08.19-2017.08.18

（四）房屋租赁情况

出租人	承租人	地址	租金	租赁期限
烟台泰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烟台信友电子有限公司	烟台市芝罘区卧龙工业园12号	77,856元/年	2015/05/30-2018/05/29

(五) 员工情况

1、员工结构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51 人。具体情况如下：

(1) 年龄结构情况

年龄	人数	占比
30 岁及以下	13	25.49%
31-40 岁	29	56.86%
41-50 岁	7	13.73%
50 岁及以上	2	3.92%
合计	51	100.00%

(2) 学历结构情况

学历	人数	占比
硕士及以上	3	5.88%
本科	13	25.49%
大专	16	31.37%
高中及以下	19	37.26%
合计	51	100.00%

(3) 岗位结构情况

岗位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10	19.61%
生产人员	14	27.45%
销售人员	10	19.61%
技术研发	8	15.69%
综合人员	9	17.64%
合计	51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王宏伟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900,000	4.96%
贺国新	董事、副总经理	3,960,000	21.82%
李峰	董事、副总经理	50,000	0.28%

王宏伟：相关情况详见本节“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

贺国新：相关情况详见本节“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

李峰：相关情况详见本节“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

3、公司人员与业务的匹配性

公司员工整体数量较少，与公司目前业务规模相匹配。从年龄结构看，公司30岁以下以及31-40岁之间的员工数量最多，从学历结构看，高中以下人员数量最多，其次是本科和专科，符合生产型企业特点；从岗位结构看，公司生产人员、管理人员、销售人员和研发人员分布相对均衡，符合公司业务模式，公司所处行业为胶粘剂行业，下游客户主要面对电子电器等行业，对产品性能、后续跟踪能力以及市场反应速度要求较高，公司核心人员均具备相关行业的从业背景，能够满足公司目前业务发展的需要。

4、公司财务规范性

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工作程序》、《财务报告及分析管理规定》、《费用报销制度》、《现金管理制度》、《财务票据管理办法》等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基本有效。目前公司正逐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包括固定资产管理、会计核算制度及细则等，以进一步规范财务工作。公司财务部共计配置4人，设置财务经理1名，出纳、会计等3名，目前公司财务人员数量及执业能力与公司业务规模相匹配，基本满足财务核算的需要。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工业和电子胶粘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按产品结构分类列示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结构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UV 胶	122.57	273.36	237.53
环氧胶	538.85	911.33	552.35
厌氧胶	196.60	323.98	292.02
阻焊胶	66.47	161.45	150.53
其他	50.99	71.47	52.81
合计	975.48	1,741.59	1,285.23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列示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国内市场				国外市场	合计
	华东区	华南区	北方区	西南区		
2013年	759.67	409.3	54.63	17.5	44.12	1,285.23
2014年	994.35	591.5	61.51	43.07	51.16	1,741.59
2015年1-6月	491.33	351.22	53.48	47.54	31.91	975.48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列示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经销收入	508.27	52.10%	845.43	48.54%	702.24	54.64%
直销收入	467.21	47.90%	896.16	51.46%	582.99	45.36%
合计	975.48	100.00%	1,741.59	100.00%	1,285.23	100.00%

(二) 报告期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5年1-6月前五名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1	昆山欣富联贸易有限公司	110.50	11.33%
2	华生电机(广东)有限公司	74.05	7.59%
3	上海马陆日用友捷汽车电气有限公司	46.38	4.75%
4	江西盈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38.12	3.91%
5	东莞市正柏电子有限公司	34.04	3.49%
合计		303.07	31.07%

2014年度前五名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1	昆山欣富联贸易有限公司	122.17	7.01%
2	上海马陆日用友捷汽车电气有限公司	112.84	6.48%
3	江西盈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90.60	5.20%
4	深圳诚信博业科技有限公司	78.60	4.51%
5	东莞市竑立电子有限公司	53.62	3.08%
合计		457.84	26.29%

2013年度前五名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1	苏州元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5.36	5.86%
2	东莞市竑立电子有限公司	67.70	5.27%
3	昆山欣富联贸易有限公司	66.60	5.18%
4	上海日用-友捷汽车电气有限公司	66.26	5.16%
5	慈溪市乐士电机电器有限公司	56.78	4.42%
合计		332.70	25.89%

（三）主营业务成本及其归集情况

1、公司生产成本结构

报告期各期，公司生产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占比	2014年度	占比	2013年度	占比
直接材料	349.45	71.77%	656.48	72.08%	539.99	68.18%
直接人工	29.74	6.11%	73.40	8.06%	62.20	7.85%
制造费用	107.74	22.13%	180.95	19.87%	189.87	23.97%
合计	486.94	100.00%	910.83	100.00%	792.06	100.00%

2、营业成本的归集、分配及结转方法

公司营业成本按照产品品种单独核算，生产部将原辅料领料单提交财务，财务按照领料单汇总计算产品原料成本，月末生产部将产品工时表报财务，财务部按照生产部报送的工时表分配直接人工费用及制造费用，财务部将上述归集的成本费用直接计入“生产成本”科目，按照本月完工产品确认完工产品成本，结转至“存货”科目，月末按照加权平均核算并结转“主营业务成本”

（四）报告期公司向前五名原材料供应商采购情况

2015年1-6月采购额前五名

序号	公司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1	上海和氏璧化工有限公司	45.60	10.02%
2	上海众司实业有限公司	41.00	9.01%
3	Xtraloc Limited	34.11	7.49%
4	上海和盛实业有限公司	27.83	6.11%
5	深圳艾彩科技有限公司	23.57	5.18%
合计		172.11	37.81%

2014年度采购额前五名

序号	公司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	------	--------	----

1	上海和氏璧化工有限公司	139.50	15.10%
2	济宁市鲁兴化工有限公司	66.28	7.18%
3	希比希(北京)贸易有限公司	56.93	6.16%
4	Xtraloc Limited	50.40	5.46%
5	苏州泰摩克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46.05	4.99%
合计		359.15	38.89%

2013 年度采购额前五名

序号	公司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1	高密市正丰贸易有限公司	87.63	11.65%
2	上海和氏璧化工有限公司	65.81	8.75%
3	苏州泰摩克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45.52	6.05%
4	上海开士达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37.80	5.03%
5	协荣电气(上海)有限公司	24.68	3.28%
合计		261.44	34.76%

为保证采购原料的质量，公司建立了合格供应商库，并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相对稳定的合作关系。由上述列表可得，公司对单个供应商不存在依赖。

上述供应商中 **Xtraloc Limited** 为境外供应商，原名 **HYLOC** 公司，1995 年成立于英国朗科恩，2012 年公司更名为 **Xtraloc Limited**，其产品向 25 个国家出口，产品通过 **ISO9000** 认证。

公司主要向其采购某树脂，由于该树脂产品的特殊性，国内生产企业部分产品在品质方面不能满足公司质量要求，公司在设立时通过同行业获取 **HYLOC** 供应商信息，通过产品试用后正式列入公司供应商名录，现已合作多年。

公司根据生产需要，通过邮件向 **Xtraloc Limited** 下达产品订单信息，对方给予产品报价，公司进行询价后双方协商确定最终价格。公司预付款项后，对方将产品通过航空邮寄的形式运至国内，结算采用 **CPT** 贸易术语，到烟台后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前五大供应商

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报告期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采购合同

公司与供应商一般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公司采购规模相对较小，在采购合同中确定供货的品种、价格、规格、供货时间、验收时间以及货款结算方式，采购合同签订后一般1-2周履行完毕。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重要采购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相对方	采购内容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高密市正丰贸易有限公司	天然乳胶	30.40	2013/08/19	履行完毕
2	协荣电气（上海）有限公司	丙烯酸单体	18.00	2013/08/30	履行完毕
3	希比希（北京）贸易公司	环氧树脂	17.60	2014/05/10	履行完毕
4	希比希（北京）贸易公司	环氧树脂	10.24	2014/11/05	履行完毕
5	希比希（北京）贸易公司	重钙	4.50	2015/01/22	履行完毕
6	上海和氏璧化工有限公司	液体橡胶	43.20	2014/04/10	履行完毕
7	上海和氏璧化工有限公司	丁二烯等	8.55	2015/01/04	履行完毕
8	上海和氏璧化工有限公司	合成橡胶	14.25	2015/04/03	履行完毕
9	苏州泰摩克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活塞	2.80	2013/07/03	履行完毕
10	苏州泰摩克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针筒	9.24	2013/09/27	履行完毕
11	上海众司实业有限公司	液体橡胶	5.03	2015/02/02	履行完毕
12	上海众司实业有限公司	环氧树脂	3.32	2015/04/02	履行完毕
13	深圳市艾彩科技有限公司	改性环氧树脂	3.19	2015/02/02	履行完毕
14	深圳市艾彩科技有限公司	改性环氧树脂	4.62	2015/03/12	履行完毕

2、销售合同

公司销售模式主要有两种，直销和经销。直销面对终端客户，客户一般采取零库存的业务模式，与公司之间采购频繁，单次金额相对较小；而经销商模式，双方一般签订框架协议，在合同中约定产品价格、销售区域、产品品质及结算方

式等，日常销售通过传真等方式向公司发送订单。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重要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客户	合同类别	有效期限	履行情况
1	苏州联易昌工业材料有限公司	框架协议	2015/01/01-2015/12/31	正在履行
2	昆山欣富联贸易有限公司	框架协议	2015/01/01-2015/12/31	正在履行
3	江西盈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框架协议	2014/01/01-2014/12/31	履行完毕
4	深圳诚信博业科技有限公司	框架协议	2015/01/01-2015/12/31	正在履行
5	东莞市正柏电子有限公司	框架协议	2015/01/01-2015/12/31	正在履行
6	苏州元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框架协议	2015/01/01-2015/12/31	正在履行

3、技术转让合同

公司报告期的技术转让合同如下：

币种：美元

受让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美国某知名公司	专利使用权	2,386,939.00	2013/03/01	履行完毕

合同标的专利使用权详情见“本节三一（二）—1之（2）已转让发明专利申请权”。根据转让协议受让方在生效日授权信友电子在全世界范围内免许可费使用该等技术，以制造、使用、销售和要约出售粘合剂产品。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前五大供应商或客户中所占的权益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在前五大客户中持有股份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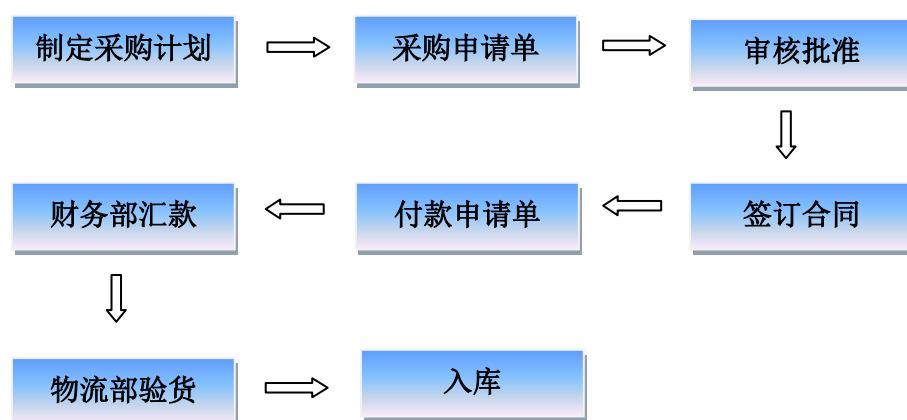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在前五大供应商中持有股份的情况。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属于精细化工细分行业胶粘剂行业，主要通过厌氧型、环氧型、UV型、助焊剂等产品的销售获取收入。公司产品的销售模式包括经销和直销两种模式，公司在销售部门获取订单后，通过公司内部系统安排物流部采购和生产中心生产，产品完工后由物流部发货，待产品交付后由商务部进行跟踪回访。如有新产品需求，研发中心会同其他部门进行项目评审，之后由研发中心进行可行性研究、确定初始配方及配方设计，生产部协同研发中心进行试生产、中审及批量生产，品质管理部负责产品质量认定。公司经过 10 余年的发展积累了一定的技术储备和销售渠道，在行业内同等规模的企业中有一定的技术优势和产品优势，公司客户群体从以中小企业为主逐步转向德昌电机、舜宇光学等行业内知名企业。

（一）采购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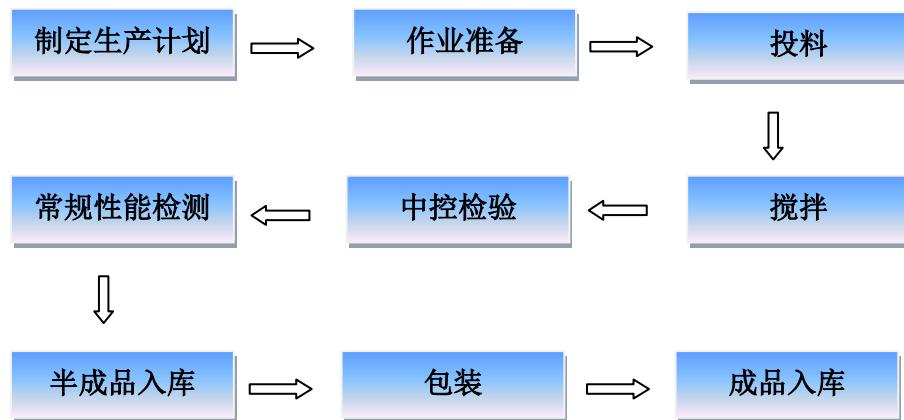
公司采购由物流部负责，公司建立了合格供应商库，一般直接从供应商处采购，采购订单一般较小。每月 25 日-30 日，物流部根据生产计划和原材料库存情况制定采购计划，并制作采购申请单，经部门经理审核后（金额较大的需总经理审批）签订采购合同，制作付款申请单经审核后提交财务部，财务部根据审批后的付款申请单汇款，原材料到货后由物流部验收合格后入库，不合格品与供应商协商，退货或重新发货。



（二）生产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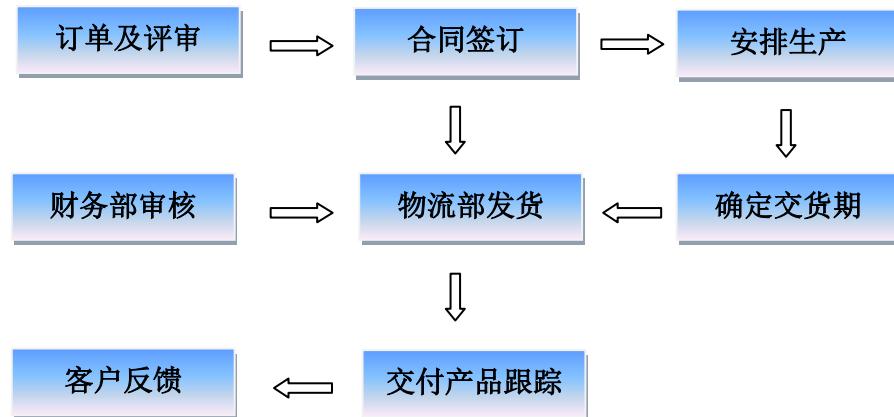
公司生产由生产中心整体负责。公司一般根据上年生产情况、本年度的业务

规划情况以及市场调研制定年度生产计划，年度计划制定后由生产中心进行分解，评估产品分类计划、具体人员配备以及设备状况，生产部按具体计划进行生产。年中对年度计划进行跟踪，并根据实际情况做相应的调整。每个月的月度计划一般在 24 号左右制定，生产部结合下单情况和预测情况制定下月的生产计划，生产部根据生产计划安排生产，公司生产流程图如下：



(三) 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的销售有直接面对终端客户和通过经销商销售两种模式。公司获取订单后由商务部负责，提交评审小组审核，同时根据订单制作装箱单和备货单，之后签订合同，如果存货充足，经财务部审核后直接发货；如果公司存货不足，在公司内部系统安排生产部进行生产，同时和客户确定交货期，产品完工后由物流部发货，商务部在交付产品后跟踪回访。公司销售流程图如下：



（四）研发模式

公司产品研发主要由研发中心负责。公司现有研发人员 8 人，占员工总数的 15.69%，研发中心设立环氧、厌氧和 UV 三个项目部，每个项目指派一名项目经理具体负责，项目经理分管该项目的研发人员及实验人员。研发具体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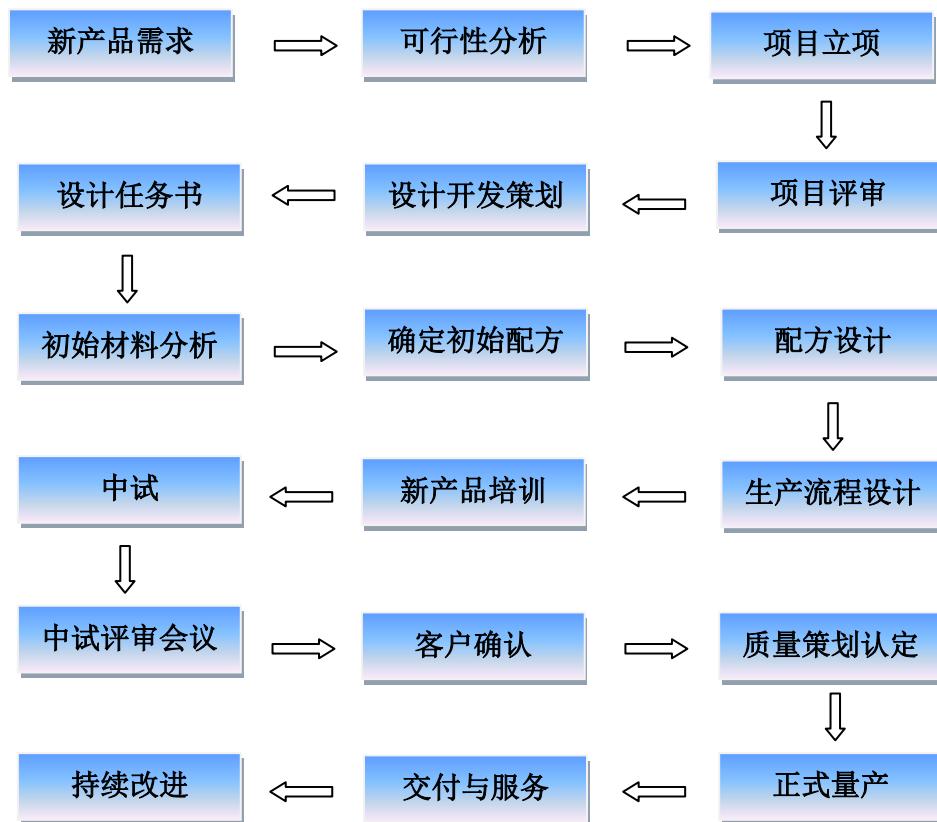
- 1、新产品的需求主要有内因和外因两方面，对外来自客户需求、市场信息、竞争对手信息、法律法规要求以及技术发展趋势等，对内主要是公司未来发展战略需求以及公司愿景与目标；
- 2、项目经理根据新产品的开发信息进行构思，结合市场和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对新产品的可行性分析，出具《新产品制造可行性报告》经总经理审批；
- 3、进行项目评审，评审小组由研发中心、销售部、采购部、品质部、生产部等部门成员构成；
- 4、设计开发策划及设计任务书制作，将项目进行整体工作分解，确定每一阶段的设计目的具体任务，项目组制定《设计任务书》并根据项目进行初始材料分析制作《初始材料清单》和《产品和过程特殊性初始清单》；
- 5、确定初始配方。项目组根据计划表进行配方设计，组织公司内部专家组对设计资料进行评审，报研发副总经理审批；
- 6、项目经理根据产品的初始配方和实验验证计划对初始配方进行验证，在样品检测报告中记录验证方法、参数和结果；
- 7、项目组根据配方制作生产流程图、过程作业指导书、包装标准和试生产控制计划，项目经理针对新产品的操作工艺以及在生产过程中应注意问题对生产线员工、设备、检验、采购等人员进行培训；
- 8、生产部按照生产计划进行试生产，项目经理对中试过程进行全程监控，完成试生产评审单，由研发中心、生产部、品质管理部、采购部和销售部进行综合评审，该评审一直延续至新产品量产后的前三批产品；
- 9、项目经理整理相关材料提交客户确认；
- 10、项目组在量产后的前三批产品对控制计划、作业标准及生产建议设备进行

认定，做出《产品质量策划认定和总结》；

11、生产部根据生产计划按正常作业程序进行量产。

12、将产品交付客户并持续跟踪，根据客户反馈对产品配方和工艺进行持续改进。

公司研发流程图如下：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公司属于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业，行业代码为 C266。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行业代码为 C26。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其他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业，行业代码为 C2669；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特种化学制品业，行业代码为 11101014。

(一) 行业概况

1、行业管理体制

公司所属行业为精细化工细分行业胶粘剂行业，工业和信息化部是胶粘剂行业的主管部门，主要负责制定行业的整体规划发展，组织制定本行业的发展政策、指导行业结构调整，组织协调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和新材料的推广应用，拟定本行业的法律、法规，发布行政规章，规范各市场主体行为。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下属的中国胶粘剂和胶粘带工业协会为胶粘剂行业的行业自律组织，在政府和企事业单位之间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协助有关部门提出胶粘剂工业的发展规划、经济技术政策、经济立法等方面的建议，协助政府制定和贯彻有关的经济政策与法规等；组织行业内技术、信息交流活动，推动行业内的经济和技术联系与合作，提供国内外有关胶粘剂行业的技术、设备、原材料、环保和管理等方面的信息资料，确保我国胶粘剂行业健康有序发展，为各胶粘剂企业的发展创造良好的规范体系和市场环境。

2、行业法律法规、政策文件

序号	名称	颁布机构/政策内容
1	《国家“十二五”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	“促进能源、交通、工业、民生等领域用复合材料的升级换代，建立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的完整产业链。”
2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重点研究开发满足国民经济基础产业发展需求的高性能复合材料及大型、超大型复合结构部件的制备技术，高性能工程塑料，石油化工、精细化工及催化、分离材料，轻纺材料及应用技术，具有环保和健康功能的绿色材料。”
3	《石油和化学工业“十二五”发展指南》	提出要加快胶粘剂高端产品开发，提高产品的稳定性、安全性和可靠性。
4	《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5年修改）》	胶粘剂被列为鼓励类投资项目。
5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1号（1991年6月1日）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2号（2000年9月1日）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环境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1号（2005年4月1日）
8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87号（2008年6月1日）

	治法》	
9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8号(2009年10月1日)

3、行业状况与发展趋势

(1) 行业整体发展情况

胶粘剂是使物体与另一物体紧密连接为一体的非金属媒介材料。在两个被粘物面之间胶粘剂只占很薄的一层体积,但使用胶粘剂完成胶接施工之后,所得胶接件在机械性能和物理化学性能方面,能满足实际需要的各项要求,能有效的将物料粘结在一起。胶粘剂的应用已渗入到国民经济中的各个部门,比如服装、轻工、机械制造、航空航天、电子电器、交通运输、医疗卫生、邮电等众多领域,成为工业生产中不可缺少的材料。

我国胶粘剂行业整体行业集中度较低,中小型企业数量多、分布广,这些企业以技术水平要求较低的普通胶粘剂产品为主,产品利润率较低;但在高端的胶粘剂领域,行业集中度相对高。少数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国内企业以生产技术含量较高的胶粘剂产品为主,利润率也相对较高;而国际行业巨头凭借其强大的研发能力和品牌优势,通过在国内建立合资企业或生产基地降低生产成本,在市场占有率和技术研发上占有明显的竞争优势。胶粘剂行业中有一定生产规模和技术水平的内资企业数量较少,这些企业在总体研发能力和生产能力上还不能完全与国际竞争对手抗衡,但在部分细分领域和产品上已经取得长足的进步,逐步替代部分进口产品,在高端产品市场与国际巨头展开竞争。一些国内企业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已掌握部分细分领域的国内外先进技术,在各自产品的细分市场取得了较高的市场份额。

随着我国胶粘剂行业规模不断扩大,行业内的技术水平也在不断提升。主要表现为:

① 新产品不断涌现

由于各类合成树脂和合成橡胶的研制成功,特别是一些具有代表性的聚合物如酚醛树脂、脲醛树脂、不饱和树脂、环氧树脂、氯丁橡胶等的投产和商品化,促使胶粘剂和胶粘技术的迅速发展。近年来,胶粘剂与胶接技术进展显著,新的

性能优异的胶粘剂不断出现，且由于独特的胶粘技术，使其能够实现多重目的。一些改性型、接枝型、共聚共混型及特种胶粘剂相继开发出来，部分已实现产业化，不仅满足各种基本胶粘需求，而且可以逐步取代部分进口产品。

② 生产技术进步快

我国胶粘剂生产的工艺技术已取得长足进步。以辐射法、紫外光固化法和互穿网络法等为代表的新的生产技术，在改进产品性能、提高产品质量方面起到了十分重要的作用。伴随着新技术的应用，新产品也层出不穷，满足了下游应用行业不断发展的各种需求，同时提升了我国胶粘剂行业企业的整体水平。

③ 应用领域不断拓宽

目前，胶粘剂的应用已渗入到国民经济中的各个部门，比如服装、轻工、机械制造、航空航天、电子电器、交通运输、医疗卫生、邮电等众多领域，成为工业生产中不可缺少的材料。伴随我国社会经济和生活水平的提高，现代工业建设和先进科技的发展均需要大量高性能胶粘剂支撑。胶粘剂在日常生活及生产中正在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2）行业的竞争格局

从全球市场看，世界发达国家的合成胶粘剂工业已进入了高度发达阶段，鉴于胶粘材料和密封材料在汽车、航空工业以及交通运输等领域具有广泛的用途，胶粘材料市场前景看好。未来，全球合成胶粘剂的市场主要由低污染的水基胶和热熔胶占领。为了提高产品质量，简化操作工艺，提高施工效率，发达国家已经研制开发出一系列专用设备，这不仅给合成胶粘剂用户提供了更好的施工手段，更为胶粘剂工业的持续发展创造了重要条件。欧盟、美国、日本等发达国家已拥有全球最领先的生产技术及强大的开发创新能力，其合成胶粘剂工业已达到高度发展阶段，集中表现在：产品技术水平高，产品档次高、性能优异、品种齐全；科研开发和创新能力强，高新技术产品不断涌现；环保安全型产品备受青睐并迅速发展。

与国际发展形势相比，随着经济的发展和行业自身的不断开拓创新，中国胶粘剂行业的增长速度逐渐加快，部分产品逐渐打入国际市场，中国已跨入世界胶粘剂与密封剂生产和消费大国，胶粘剂生产正在向规模化、集约化方向发展。但

行业内产品仍以中低端产品为主，技术创新和科研开发能力差，与胶粘剂配套使用的一些助剂只能从国外部分或全部进口，不仅价格昂贵，而且供应难以保障。

当前国内工程胶粘剂市场呈现国外大型公司与本土企业并存的局面。外资公司凭借先发优势，在产品质量、客户服务方面仍然具备优势。从下游应用领域来看，外资公司更为广泛，能够覆盖绝大部分下游行业。其中，有着百年历史的德国汉高公司是行业绝对龙头，2013年全球胶粘剂产品销售额达到81.20亿欧元，其在上海建有胶粘剂生产基地；道康宁是有机硅胶产品的行业领导者，2013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57.10亿美元，其规模均远远领先于国内企业，国际行业巨头产品线广、研发实力强、销售规模大，能够覆盖各个环节，为行业内第一梯队；国内企业方面，尚未形成真正行业龙头，行业的规模、集中度和产业链的完善性有待进一步提升，但已涌现出回天新材、高盟新材、康达新材等规模较大企业，在行业内已有一定的地位，为第二梯队，其通过持续不断研发投入和学习，在一些细分领域已具备和国际巨头竞争的实力，其生产线水平、产品质量亦可以与其相媲美，例如在汽车用胶领域，国内大企业已经可以和外资企业实现完全竞争；在一些新兴领域，如微电子胶，触摸显示屏用胶等，内外资企业推出新产品的时间差距近年来也在不断缩小；其他数量众多的中小企业为第三梯队，规模相对较小，在细分市场有一定的服务优势和价格优势。

（3）公司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目前业务和收入规模较小，整体实力与行业龙头仍有一定的差距，但在电子胶细分市场领域有一定的市场优势，能够和行业内规模较大企业直接竞争，如在摄像模组领域，公司下游客户舜宇光学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群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等均为其行业内龙头企业，公司在细分市场的竞争对手如下：

①德国汉高公司

德国汉高公司创立于1876年，作为全球胶粘剂龙头企业，其产品在胶粘剂市场占有率为全球第一，其工业用胶粘剂和密封胶约占全球胶粘剂销售额的27%，民用胶粘剂占全球胶粘剂销售额的15%左右。汉高的结构胶粘剂、密封剂和表面处理方面的系列产品涵盖了厌氧胶、环氧胶、硅胶、瞬干胶、UV胶、聚氨酯胶、清洗剂等八个大的系列，广泛应用于电子、汽车、船舶、铁路以及设备维修等各

个领域。

②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位于湖北省襄阳市。回天新材的产品包括高性能硅胶、环氧树脂胶、厌氧胶、聚氨酯胶、丙烯酸酯胶等，主要应用于汽车和汽车维修、电子电器、太阳能、高铁等行业。

③北京天山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天山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位于北京市石景山区。北京天山的产品包括厌氧胶、修补剂、有机硅胶、瞬干胶、单组分聚氨酯、改性丙烯酸酯胶、改性增强型氯丁胶类产品等 7 大类，下游应用领域主要有太阳能、汽车、机械制造、交通运输、维修等行业。

4、行业壁垒

(1) 技术壁垒

独特的产品配方及成熟的生产工艺是胶粘剂生产企业生存和发展的根本，而胶粘剂的配方、生产工艺的掌握以及技术研发体系的建立需要一定时间的积累和聚集，且随着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展，面对不同行业的具体要求，胶粘剂的功能趋于多样化，并向高质量、个性化的方向发展。伴随功能性胶粘剂发展趋势，企业只有具备较强的技术研发实力，才能应对不同客户、不同产品的个性需求，进而建立应对市场变化的快速反应机制，在行业内获得持续的竞争优势。

(2) 人才壁垒

胶粘剂行业的核心竞争力体现在工艺配方和流程控制、技术服务等领域，技术来源于人才，胶粘剂的行业特点要求企业必须具备富有经验的研发团队，只有少数具有技术优势和技术创新能力的企业才可能参与中高端产品市场的竞争，保持持续的盈利能力。目前我国尚未建立胶粘剂专业人才的系统培养机制，行业专业人才总量相对不足、分布不平衡、结构不合理，缺乏高素质的技术研发人员，特别是具有国际行业经验的高水平研发人员和管理人才，对于新进入者而言，很难在短时间内招聘及培养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研发和生产团队。

(3) 市场壁垒

作为重要的功能性材料，胶粘剂的质量对用户最终产品的性能及品质有重大影响，因此用户选择供应商会比较谨慎，一般都有一定的门槛，用户除要求供应商提供其相关产品的测试报告、认证证书外，还要求供应商提供产品成功应用的案例，以证明其产品的稳定性、可靠性以及后续服务能力等。行业销售渠道的建立需要较大的成本和时间，特别是对于后入者而言，取得下游客户的信任需要较长时间，需要投入的成本比先入者要更多，尤其在大多数客户都有的“先入为主”的理念下，先占领市场会获得更大的市场优势。

(4) 服务壁垒

粘胶剂具有一定的专用型和个性化需求，如何指导客户在使用时最有效最恰当地发挥产品的特性，高效满足其应用需求，建立起良好的客户关系，并通过互动将大量专业、迅捷的后续服务传递给客户，进而满足现存客户更多需求。

(5) 资金壁垒

胶粘剂的生产，特别是研发、试验及检测设备的投入，而试验和检测不会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此外，产品还需要经历较长的市场验证期，这就要求企业有足够的流动资金来支持项目的运转。同时，下游客户特别是高端客户凭借其良好的市场形象和较强的市场控制能力，往往要求供应商提供较长的货款信用期，导致生产经营周转需要占用大量的流动资金。另外，后续的技术更新和产品升级同样需要持续的较大规模的研发投入。因此，投资本行业的厂商必须具备较强的资金实力，中小投资者进入存在一定的资金壁垒。

5、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1) 有利因素

①产业政策支持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等政策文件中将胶粘剂等精细化工材料行业列为鼓励类产业，并且扶持企业自主创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中国石

油和化学工业协会在《石油和化学工业“十二五”发展指南》中提出加快胶粘剂高端产品开发，提高产品的稳定性、安全性和可靠性。《国家能源科技“十二五”规划》中指出形成较为完善的能源科技创新体系，突破能源发展的技术瓶颈，提高能源生产和利用效率，在能源勘探与开采、加工与转化、发电与输配电以及新能源领域所需要的关键技术与装备上实现自主化。此外，2010年新兴能源产业发展规划出台，拟在2010年-2020年十年间，以开放市场吸引内外资的方式，累计增加直接投资5万亿元，发展内地新兴能源产业。新兴能源领域中的风电和太阳能行业对结构胶粘剂的市场需求量大，为结构胶粘剂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空间。

②下游行业的持续快速发展

胶粘剂的传统应用领域包括汽车行业、建筑装饰行业、电子电器等行业，这些传统应用领域随着经济发展而稳步增长，如汽车行业从2008年至2014年平均增速为21.49%（数据来源：汽车工业协会）；中国建筑装饰业产值近二十年平均增速近20%（数据来源：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协会）。

③对环保要求的增加将成新的增长点

聚乙烯醇加强胶粘剂、脲醛胶、氯丁胶等传统产品是我国合成胶粘剂的主流产品，主要用于建筑装修、木材等传统行业，生产专业性差，技术水平低，该等胶粘剂中含有游离甲醛，损害身体健康，在发达国家已禁用，而在我国由于价格低廉，仍在大量使用，随着消费者环保意识的增强以及我国环保法规的日趋严格，水性胶、热熔胶、热熔压敏胶以及光敏胶等环保型胶粘剂将逐步替代传统胶粘剂，由于其具备无污染、固化时间短、粘结力强等优势将逐步成为胶粘剂行业的主流产品，为粘合胶市场带来新的增长点。

④高性能胶粘剂的发展将进一步促进行业的发展

目前，欧美日等发达国家大力发展高性能胶粘剂，而我国仍以生产通用型和中低档胶粘剂为主，我国胶粘剂行业在产量已有较快的发展，但在产品品种、质量和性能上还不能满足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每年仍需从国外进口数量可观的高品质高性能胶粘剂，这表明我国高品质、高性能胶粘剂的发展仍有很大潜力，改性丙烯酸酯胶、聚氨酯胶、环氧树脂胶、光敏胶等的积极研究与开发，

将产生进口替代效应，促进我国胶粘剂行业的进一步发展。

⑤国内企业技术不断成熟，逐步实现进口替代

未来企业之间的竞争由价格竞争过渡到以品牌、技术创新等为核心的竞争，缺乏自主创新、技术水平落后、产品档次低的企业将陆续被淘汰，近年来，国内企业纷纷投入巨资引进或自行开发生产技术、工艺配方、生产装置和设备，陆续向市场推出高性能、高品质的产品，以满足汽车车辆、节能建筑、电子电器、医疗卫生、高档家具等方面的需要，初步具备了与国外进口或合资企业的产品相抗衡并争夺高端市场的实力。随着国内胶粘剂技术的不断成熟，产品替代进口速度将明显增快，根据中国胶粘剂工业协会的规划，未来胶粘剂企业规模和产业集中度将不断提高，在“十二五”末行业集中度将达到60%以上，自主品牌销售收入占销售额60%以上。

（2）不利因素

①国际知名企业的竞争压力

胶粘剂的国际知名企业如德国汉高公司、美国陶氏化学公司等已在国内投资建厂从事胶粘剂的生产和销售，抢占国内市场，对内资企业带来很大的竞争压力。少数国内领先企业虽然在某些中高端产品领域已经能够与国外品牌进行竞争，但是国内胶粘剂企业的整体竞争力仍然相对较弱。

②技术创新和科技研发能力不足

我国胶粘剂行业是伴随着国外先进技术及设备的引进和消化吸收而发展起来的，国内胶粘剂企业存在的主要问题是技术创新和科技研发能力不足，尤其是在高性能胶粘剂领域，多数胶粘剂企业科研经费投入不足或较少，缺乏高素质的科研创新人才，市场意识、创新意识不强，不能及时应对市场变化而调整产品结构，行业技术创新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只有少数规模较大的胶粘剂生产企业通过不断提高自身的技术创新能力和科技研发能力，及时研发出适合市场需求的高端产品，加快胶粘剂产品国产化的步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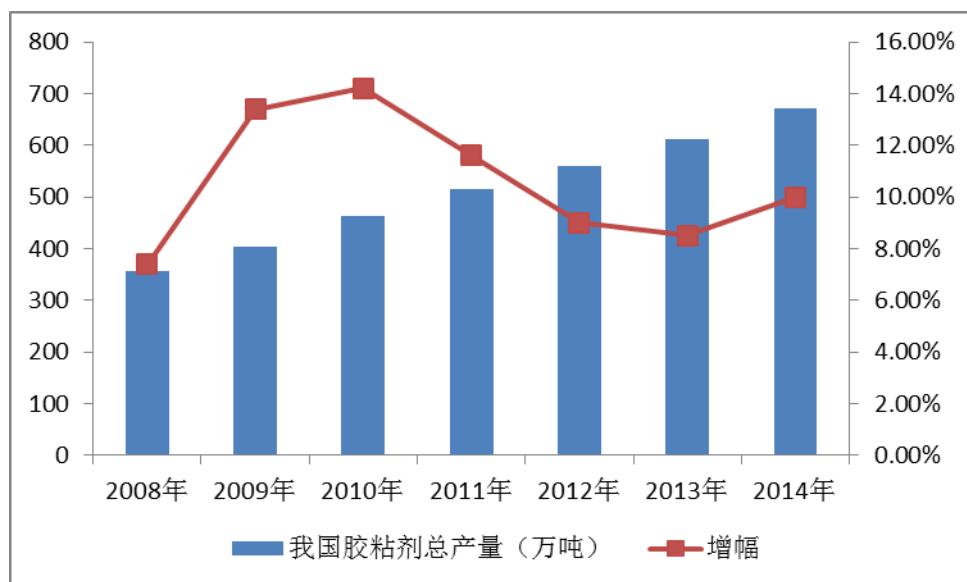
6、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特征

胶粘剂行业应用领域广泛，涉及众多下游行业且分布于全国各地，无明显的区域性特征，且由于其产品多应用于工业领域，周期性或季节性特征亦不明显。

（二）市场规模及供求分析

1、市场规模

近年来，我国胶粘剂行业持续快速发展，胶粘剂总产量从 2008 年的 357 万吨增长到 2013 年的 611.20 万吨，年均增长率为 14.24%，销售总额从 2008 年的 485.00 亿元增长到 2013 年的 775.70 亿元，年均增长率为 11.99%。根据中国胶粘剂和胶粘带工业协会预测，到 2015 年胶粘剂产量将达到 717.00 万吨，销售额将达到 1,038.00 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胶粘剂和胶粘带工业协会

我国胶粘剂行业整体行业集中度较低，中小型企业数量多、分布广，这些企业以技术水平要求较低的普通胶粘剂产品为主，产品利润率较低；少数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国内企业以生产技术含量较高的结构胶粘剂产品为主，利润率也相对较高；而国际化化工巨头凭借其强大的研发能力和品牌优势，通过在国内建立合资企业或生产基地降低生产成本，在市场占有率和技术研发上占有明显的竞争优势。胶粘剂行业中具备一定生产规模和技术水平的内资企业数量较少，这些企业在总体研发能力和生产能力上还不能完全与国际竞争对手抗衡，但在部分细分领

域和产品上已经取得长足的进步，逐步替代部分进口产品，在高端产品市场与国际巨头展开竞争。一些国内企业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已掌握部分细分领域的国内外先进技术，在各自产品的细分市场取得了较高的市场份额。这些企业在提高产品技术水平、打造自主品牌的同时，在规模上也保持了较快的增长幅度，逐步在分散的国内胶粘剂市场上做强、做大。

2、市场供求分析

（1）上游供给

胶粘剂行业的上游行业为化工材料制造行业，主要原材料为有机原料、合成树脂、丙烯酸及丙烯酸酯、固化剂、环氧稀释剂、丁腈橡胶、MDI、TDI等。近年来，随着化工材料生产企业纷纷在华新建、扩建以及我国本土化企业的持续发展，原材料供给不足的局面得到明显改善，部分助剂的供应仍以外资厂商为主。

普通的大宗化工原料走势与石油价格走势密切相关，随国际石油价格上下波动，胶粘剂中高端产品的生产所需要的高纯度的化工原料的价格相对稳定，受石油价格波动很小。公司主要产品为无溶剂环保型中高端胶粘剂，其产品性能及用量上受配方影响较大，所以采购价格变动与基础石油化工产品的关联性较小。采购价格较为稳定，同时随着公司产量的提升采购价格呈下降趋势。

综上所述，胶粘剂原材料供给和价格相对稳定。

（2）下游需求

胶粘剂的应用领域十分广泛，下游主要应用领域有：风电设备、太阳能、交通运输、电子电器、航空航天、军工、机电设备、节能环保等。

胶粘剂的应用领域：



数据来源：广发证券发展研究中心

下游行业的升级与创新对胶粘剂行业的发展具有较大的牵引和驱动作用，它们需求的变化直接决定了行业未来的发展状况。随着技术的进步，胶粘剂在汽车制造和维修、电子电器、工程机械制造、建筑等方面的应用日益成熟，而在一些新兴领域如可再生能源、环保节能、航天航空、军工等领域的应用也日趋广泛，其市场空间正在逐步扩大、市场需求不断增加。由于下游行业对胶粘剂产品的性能要求越来越高，促进了胶粘剂产品的技术进步和产品结构调整。同时，未来下游行业进行技术升级和工艺更新还会对胶粘剂产生新的需求，下游行业无论从应用范围还是市场需求上均呈快速增长态势，为胶粘剂市场保持高速增长提供了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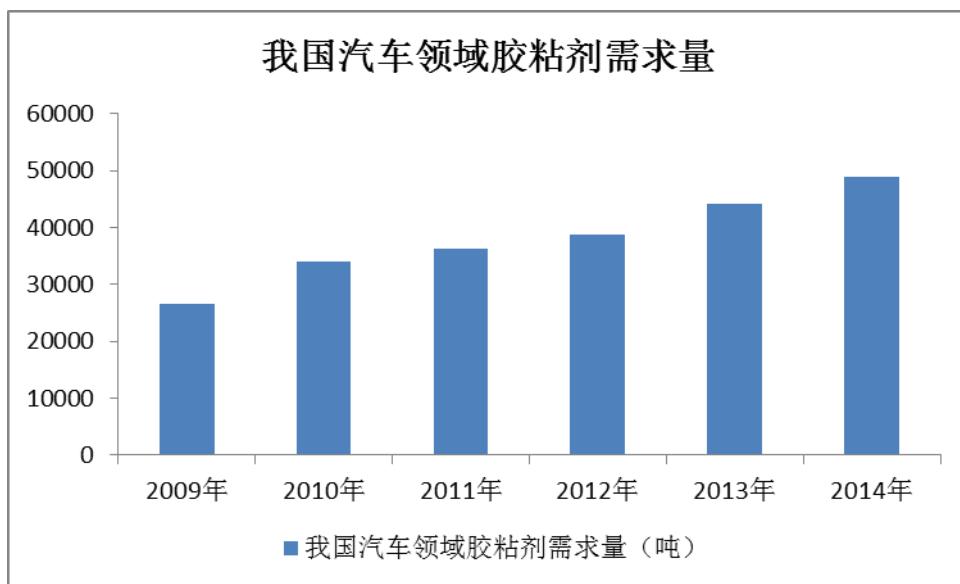
下游产业生产成本逐步升高随着世界经济格局的逐步转变，胶粘剂的国产化的呼声日益强烈。在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下，各大胶粘剂生产企业投入大量人力、财力进行技术研发并引进国外先进生产设备，有效地提高了国内胶粘剂产品质量及其稳定性，正逐步实现对国外产品的替代。此外，随着近几年我国制造业生产工艺的不断改进，环保要求的日益提高，高性能的环境友好型胶粘剂市场逐年放大。

① 汽车及新能源汽车领域

汽车、轨道交通行业对胶粘剂的需求近 100 种类，并且向环保、高性能、多功能方向发展，如水基胶、热熔胶、高强度胶粘剂将会得到更多应用。

随着汽车制造技术的发展，胶粘剂作为汽车生产所必需的一类重要辅助材料，应用越来越广泛。粘接技术在汽车制造上的应用，不仅可以起到增强汽车结构、紧固防锈、隔热减振和内外装饰的作用，还能够代替某些部件的焊接、铆接等传统工艺，实现相同或不同材料之间的连接，简化生产工序，优化产品结构。在汽车轻量化、高速节能化、寿命延长化的道路上，胶粘剂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据中国汽车产业协会统计数据显示，目前我国汽车工业用胶粘剂年消耗量在 3 万-5 万吨左右，2009-2014 年中国汽车领域胶粘剂需求量整体呈上升趋势。汽车产业对胶粘剂的质量、性能、安全性要求很高，国内高质量、高性能胶粘剂难以满足需求，市场前景广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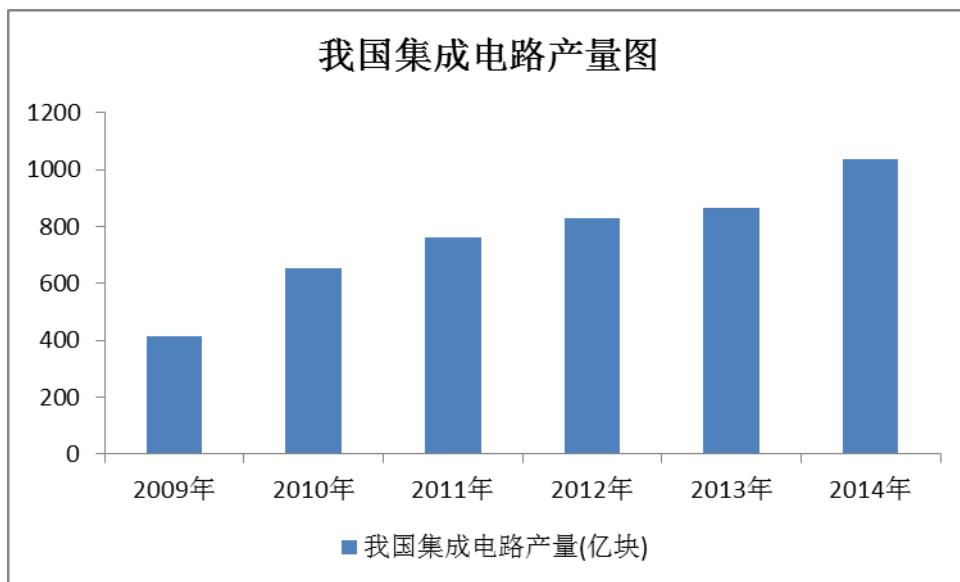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② 电子电器应用领域

胶粘剂在电子信息产业应用主要为电子产品及家用电器面板的粘接密封、集成电路板电子元器件的粘接加固以及模块的灌封保护，金属及塑料、陶瓷和玻璃粘接。据工信部发布的 2014 年电子信息产业统计公报统计显示，我国电子信息制造业规模稳步扩大，截至 2014 年末我国规模以上电子信息制造业企业 1.87 万家。2014 年全年电子信息制造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0.30 万亿元，同比增长

9.80%。在我国经济由高速增长向中高速增长转变的背景下，电子信息产业生产保持较快增长，为胶粘剂的下游提供了增长的空间。



数据来源：中商产业研究院数据库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胶粘剂行业，行业内竞争关键在于技术配方，技术人才是公司的核心资源之一。公司所处行业需要技术人员不仅具备相关技术实力，还应具备目标客户所在行业的应用经验，市场准入条件较高。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在研发、技术配比等主要环节积累了相对丰富的经验，因此公司业务发展对技术人员有一定的依赖性。一旦公司不能留住核心技术人员，将对公司的竞争力带来负面影响，公司面临一定的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2、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我国胶粘剂行业，市场竞争较为充分，中小型企业数量多、分布广，行业内尤其是中低端市场的竞争比较激烈，而国际行业巨头具有较强的研发能力和品牌优势，随着其在国内建立合资企业或生产基地降低生产成本，将进一步增强国内胶粘剂市场的竞争程度。公司未来将通过进一步提升产品技术水平、增强售后服务能力等不断提升销售规模和竞争优势，逐步在行业细分市场做强、做大。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的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公司属于精细化工子行业胶粘剂行业，其下游行业如电子行业产品更新速度较快，要获取竞争优势必须紧跟客户需求，不断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个性需求，产品的核心在于配方，研发团队和研发实力是决定公司产品竞争力的核心因素。公司凭借其研发技术团队，紧盯国际高端的前沿产品，从产品的经济性入手进行配方和工艺研究，不断提升产品性能逐步与行业龙头接轨，2013年3月公司将本公司7项专利申请权以238万美元价格转让给美国某知名国际公司，转让后公司仍可无偿使用上述专利。

（2）产品优势

公司产品在同等规模企业中具有一定的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一是依托公司技术团队，公司产品质量稳定、性能优越，在客户中具备一定美誉度，公司客户群体从以中小企业为主逐步转向德昌电机、舜宇光学、长虹等行业内知名企业；二是公司推出产品后，在保证产品性能、质量的同时能够通过持续的工艺优化等来降低成本，从而保持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三是公司重视客户服务跟踪，满足客户的外检需求，同时积极配合客户研发，提供综合工艺解决方法，提升客户的认同度。

2、公司的竞争劣势和应对措施

（1）公司规模相对较小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规模相对较小，业务拓展尚有较大的发展空间。随着国内现代工业建设和先进科技发展需要大量高性能胶粘剂，发达国家的跨国公司纷纷将相关生产装置与技术战略性地转移到中国，并占据了国内胶粘剂市场的较大份额。在中国胶粘剂市场，多数通用型产品处于供大于求的局面，而对于高性能、高品质胶粘剂，其需求量仍不断增加，该类产品多应用于新能源、电子电器、机械、汽车、航天航空等新兴行业，其中尤以电子用胶、铁路工程用胶的需求量迅速增加。如果企业规模偏小，将很大程度上制约企业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将立足现有的基础和研发优势增加营业收入，逐步做大做强。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有限公司阶段三会建立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立董事会、监事会，公司设执行董事一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执行董事负责召集股东会、执行股东会决议、审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等；公司设监事一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监事依照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相应的决策、执行和监督职能。公司设经理，由执行董事决定聘任或者解聘，经理对执行董事负责，经理主持公司的日常工作。公司的运行基本上依照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但由于公司管理层对于法律法规了解不够深入，有限公司治理及运行也存在不足，例如存在关联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监事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执行董事、经理所起的监督作用较小；公司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管理制度。

（二）股份公司阶段三会建立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下简称“三会”）和管理层组成的治理结构。2015年5月6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4次、董事会4次、监事会1次，上述会议的召开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法有效，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况。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相关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相关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均出席会议。公司的“三会”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权利和义务，执行“三会”决议。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能够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按时出席公司监事会的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5年5月，规范运作时间尚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和执行能力仍需进一步提高。目前，公司尚未建立独立董事制度。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有限公司阶段，《烟台信友电子有限公司章程》已经载明公司股东、执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实际运营过程中，股东会能够正常召开，但存在董事会决议和会议记录未完整保存等不规范之处。

股份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订了《烟台信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制度》、《信息披露制度》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公司规章制度，规定了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并对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的回避、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制度作出规定。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公司建立了与生产经营及规模相适应的组织机构，建立了生产中心（下设生产部、技术部、物流部和安全部）、营销中心（下设销售部、商务部及技术服务部）、研发中心、管理中心（设行政部、人力资源部和质量管理部）、财务部等职能部门，基本涵盖了公司治理、财务核算、人力资源管理、生产、销售等公司经营活动的各个环节，形成较为规范的内部管理体系。

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的合法合规情况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自成立至今，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利文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到相应处罚的情况，并且做出声明如下：

- “1、不存在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不适宜担任股东的情形；
- 2、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 3、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 4、不存在受到与公司规范经营相关的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形；
- 5、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五、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按照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方面均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的独立性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工业及电子用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建立健全了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结构，在经营及管理上独立运作。公司具有独立的研发、采购、销售、财务、生产、人事等管理体系，生产中心负责整体生产运营管理及风险控制，保证生产运营各环节运行顺畅，满足企业生产及发展需要；营销中心负责整体营销过程管理，包括市场发展方向规划、市场开拓、产品推广策划、客户维护等；研发中心负责公司环氧、厌氧、UV等系列产品的研发、配方改进，

数据库管理及公司产品成本控制；财务部负责公司财务核算、成本核算和财务情况分析；负责运营过程的管理及风险控制，参与企业战略发展规划的制定与实施，保证公司系统持续改进和内部各个环节的正常运营。公司拥有相对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在业务方面独立。

（二）资产的独立性

公司由信友电子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所有的资产均由公司承继，确保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具备与经营有关的配套设施。公司对其拥有的专利申请权、车辆、办公设备等均具有合法有效的权利证书或权属证明文件，所有权不存在权属纠纷。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大股东及关联企业占用公司资产的情形。公司生产经营场所系租赁烟台盛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房产。

（三）人员的独立性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拥有独立运行的人力资源部门，对公司员工按照有关规定和制度实施管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存在在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的情形，亦不存在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业务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在人员方面独立。

（四）财务的独立性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设财务负责人1人，成本会计、总账会计、出纳等3人。本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号，独立支配公司资金和其他资产。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持有税务主管部门颁发的《税务登记证》，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

公司财务人员均为专职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在财务方面独立。

（五）机构的独立性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公司机构独立于股东，办公场所与股东及其控制的关联企业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在机构方面独立。

六、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同业竞争情形。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明确规定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等事项。同时为了避免公司以后可能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张利文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本人作为烟台信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形，本人从未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一）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控股股东张利文占款情况，占用及归还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张利文	280,000.00	2013/03/27	2013/12/06
张利文	201,508.70	2013/07/01	2014/01/06

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股东或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公司为关联方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关联方担保的情况。

（三）为防止关联方资金占用采取的措施

为了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等行为的发生，公司股东严格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股东的责任和义务。为了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承诺》等书面声明。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下表所示：

分类	姓名	职务	性别	产生方式
董事	张利文	董事长	女	选举
	王宏伟	董事	男	选举
	贺国新	董事	男	选举
	李 峰	董事	男	选举
	王月慧	财务负责人	女	选举

分类	姓名	职务	性别	产生方式
监事	曲尧栋	监事会主席	男	选举
	张 霖	监事	女	选举
	刘丽娟	职工监事	女	选举
高级管理人员	王宏伟	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聘任
	贺国新	副总经理	男	聘任
	李 峰	副总经理	男	聘任
	王月慧	财务负责人	女	聘任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持有公司 1,811.0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99.78%。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张利文	董事长	1,026.00	56.53%
2	王宏伟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90.00	4.96%
3	贺国新	董事、副总经理	288.00	15.87%
4	李 峰	董事、副总经理	5.00	0.28%
5	王月慧	董事、财务负责人	2.00	0.11%
6	曲尧栋	监事会主席	396.00	21.82%
7	张 霖	监事	2.00	0.11%
8	刘丽娟	职工监事	2.00	0.11%
合计			1,811.00	99.78%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除上述持股情况之外，不存在直接、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1	曲尧栋	监事会主席	山东建特安全技术检验有限公司	员工	无

除上述兼职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兼职情况，其任

职均经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有关监管部门所禁止的兼职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专公司在公司工作，不存在在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存在在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的情形。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序号	姓名	被投资公司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占比	所投资公司与公司关系
1	张利文	烟台信友密封材料有限公司	66.00	66.00%	同一控制人
2	曲尧栋	烟台信友密封材料有限公司	19.00	19.00%	关联自然人持股
3	贺国新	烟台信友密封材料有限公司	15.00	15.00%	关联自然人持股

烟台信友密封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已在烟台市芝罘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注销登记。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情形。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董事会是公司的经营决策机构，由五名董事组成；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如下：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不设董事会、监事会，张利文任信友电子执行董事、经理职务，刘丽娟任信友电子监事职务；

2015 年 5 月 6 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通过决议：选举张利文、王宏伟、贺国新、李峰、王月慧为公司董事组成新一届董事会，任期三年；选举曲尧栋、张霖为股东监事，任期三年，2015 年 5 月 2 日，

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刘丽娟为职工监事，任期三年，股东监事和职工监事组成监事会。

2015年5月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利文为公司董事长；同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曲尧栋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除上述变动外，报告期内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更。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不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相关情况

1、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或其他关联关系。

2、最近两年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3、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有关附注的重要内容，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委托，对本公司报告期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 750499 号），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的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 6. 30	2014. 12. 31	2013.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 961, 616. 52	8, 667, 537. 63	3, 045, 541. 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680, 310. 89	30, 000. 00	60, 000. 00
应收账款	4, 465, 683. 20	3, 530, 144. 76	2, 261, 802. 25
预付款项	797, 593. 28	315, 779. 29	462, 816. 81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95, 435. 79	96, 313. 06	354, 039. 80

存货	2, 080, 845. 27	1, 692, 354. 16	777, 360. 9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83, 333. 28	—
其他流动资产	1, 307, 368. 00	5, 353, 430. 59	8, 349, 206. 64
流动资产合计	21, 388, 852. 95	19, 768, 892. 77	15, 310, 768. 00
非流动资产：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 351, 490. 32	2, 281, 022. 29	2, 695, 699. 28
在建工程	—		
工程物资	—		
固定资产清理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油气资产	—		
无形资产	43, 554. 44	58, 926. 62	89, 670. 98
开发支出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		283, 333. 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 182. 21	19, 578. 26	10, 180. 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 410, 226. 97	2, 359, 527. 17	3, 078, 883. 82
资产总计	23, 799, 079. 92	22, 128, 419. 94	18, 389, 651. 82

资产负债表（续）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 6. 30	2014. 12. 31	2013. 12. 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76, 279. 78	229, 234. 38	216, 393. 50
预收款项	218, 788. 21	15, 312, 112. 40	11, 978, 317. 21
应付职工薪酬	248, 868. 58	642, 262. 42	537, 198. 36
应交税费	1, 172, 991. 99	367, 318. 19	276, 501. 81
应付利息	—	0. 00	0. 00
应付股利	—	0. 00	0. 00
其他应付款	32, 058. 98	51, 272. 73	38, 980. 8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0. 00	0. 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0. 00	0. 00
其他流动负债	—	0. 00	0. 00
流动负债合计	1, 948, 987. 54	16, 602, 200. 12	13, 047, 391. 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948,987.54	16,602,200.12	13,047,391.6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8,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0.00	0.00
其中: 优先股	—	0.00	0.00
永续债	—	0.00	0.00
资本公积	2,271,325.20	0.00	0.00
减: 库存股	—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	0.00	0.00
专项储备	—	0.00	0.00
盈余公积		202,621.99	84,226.02
未分配利润	1,578,767.18	323,597.83	258,034.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850,092.38	5,526,219.82	5,342,260.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799,079.92	22,128,419.94	18,389,651.82

(二) 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24,508,966.28	17,415,906.55	12,852,290.18
减: 营业成本	4,003,345.68	9,316,052.51	8,004,973.0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6,393.15	162,518.00	95,261.94
销售费用	1,069,458.24	2,000,544.29	1,172,599.66
管理费用	2,380,272.89	4,488,142.62	3,208,080.00
财务费用	-252,124.95	-365,796.23	-87,245.51

资产减值损失	58, 227. 72	131, 051. 32	7, 712. 29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17, 123, 393. 55	1, 683, 394. 04	450, 908. 72
加: 营业外收入	288, 553. 53	4, 870. 28	8. 84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 营业外支出	522. 00	847. 57	0. 6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 338, 922. 84	1, 687, 416. 75	450, 916. 94
减: 所得税费用	2, 015, 050. 28	503, 457. 07	166, 832. 0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 323, 872. 56	1, 183, 959. 68	284, 084. 8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 323, 872. 56	1, 183, 959. 68	284, 084. 88
七、每股收益:	-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71,193.04	22,147,599.09	25,828,450.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0.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56,404.93	75,216,789.68	40,073,196.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527,597.97	97,364,869.16	65,901,647.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14,025.55	11,296,128.59	8,876,044.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62,480.98	3,727,550.72	2,373,619.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81,201.23	1,669,625.88	1,041,199.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41,084.71	73,710,747.39	50,381,398.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698,792.47	90,404,052.58	62,672,262.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8,805.50	6,960,816.58	3,229,384.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1,975.00	314,273.15	2,103,797.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1,975.00	314,273.15	2,103,797.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1, 975. 00	-314, 273. 15	-2, 103, 797. 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 000, 000. 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 000, 000. 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 000, 000. 00	500, 000. 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 000, 000. 00	500, 000. 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 000, 000. 00	-1, 000, 000. 00	-500, 000. 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 751. 61	-24, 547. 34	-61, 447. 2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 294, 078. 89	5, 621, 996. 09	564, 139. 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 667, 537. 63	3, 045, 541. 54	2, 481, 401. 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 961, 616. 52	8, 667, 537. 63	3, 045, 541. 54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进行编制。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收入确认与计量

1、销售商品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

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4) 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公司具体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产品收入：业务人员根据客户订单在业务系统发出销货申请，仓库按销货单办理出库手续。财务部待客户确认后，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开具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

(2) 技术转让收入：依据技术转让协议的约定，转让方在协议生效的两年内，不得将该技术转让给任何成立于中国境内的非关联第三方或授予任何等第三方许可使用的权利。该转让收入根据技术转让协议在转让完成一次性确认收入。

(二) 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	1
1—2 年	10	1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将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坏账准备

（三）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实验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10	10	30%、18%、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10	22.50%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10	10	30%、18%、9%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10	30%、18%
仓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10	30%、18%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五）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计算机软件	3 年	按该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六）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七)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为租赁房屋的装修费。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21个月，在租赁房屋的合同期间内摊销。

(八)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

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九）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

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十）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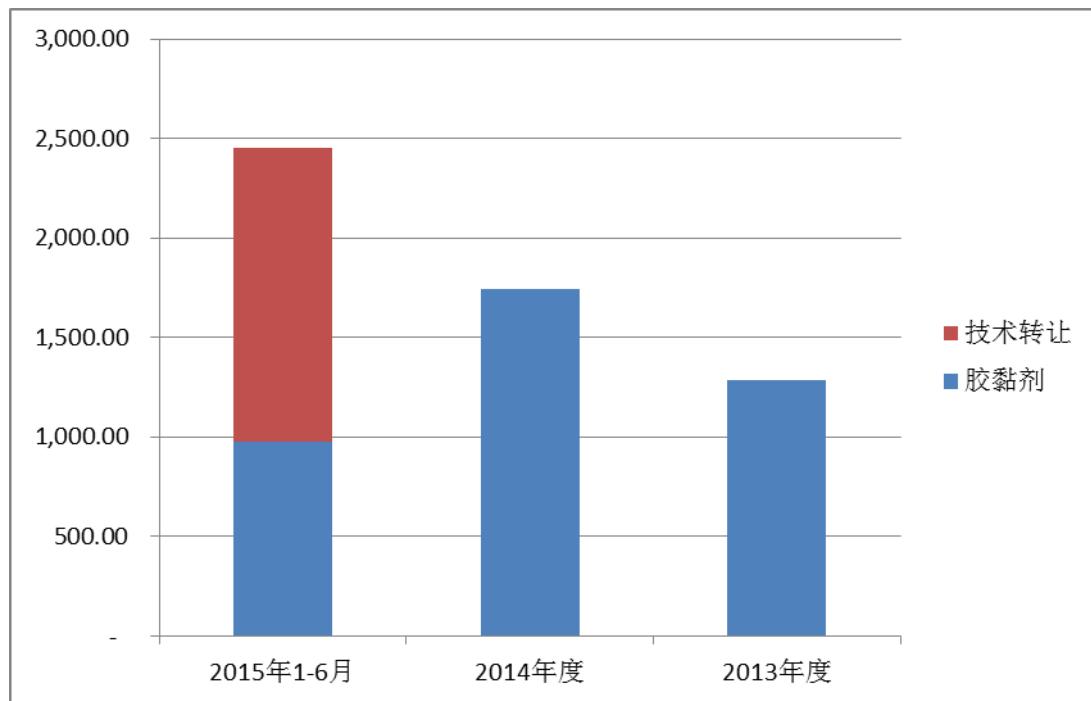
五、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分析

（一）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1、营业收入变化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变化情况如下图所示：

单位：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分为胶粘剂销售收入和技术转让收入，其中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为胶粘剂销售收入。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75.48	400.33	1,741.59	931.61	1,285.23	800.50
其他业务	1,475.42	-	-	-	-	-
合计	2,450.90	400.33	1,741.59	931.61	1,285.23	800.50

公司主营业务为从事工业和电子胶粘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电子电器、航空航天、工程机械等多种领域。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稳步增长，2013年和2014年度收入分别为1,285.23万元和1,741.59万元，同比增长率为35.51%，2015年1-6月份实现胶黏剂收入975.48万元，销售业绩在2014年的基础上得到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内，技术转让收入为公司对国外进行技术出口，将粘合剂相关技术（包括与粘合剂开发的开发、生产、销售相关的特定专利、专利申请、专有技术和著作权的相关权利）销售给美国一家公司，合同金额为2,386,939美元。依据《技术转让协议》约定，公司被授权在全世界范围内免许可费使用该等技术。其中转

让的专利技术情况详情参考本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二）主要无形资产”中“已转让的专利申请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营业收入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胶粘剂	975.48	1,741.59	1,285.23
其中：环氧胶	538.85	911.33	552.35
厌氧胶	196.60	323.98	292.02
UV 胶	122.57	273.36	237.53
阻焊胶	66.47	161.45	150.53
其他	50.99	71.47	52.81
技术转让	1,475.42		
合计	2,450.90	1,741.59	1,285.23

经过 10 多年的沉淀与发展，公司已拥有一定的技术储备，并且目前公司产品已在摄像模组、背光模组及微电机等领域受到市场的一定认可。随着公司已有技术不断成熟，新技术的不断研发，公司市场将不断扩大更多细分领域的市场份额，扩大公司规模。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项目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产品结构	主营业务收入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环氧胶	538.85	911.33	552.35
厌氧胶	196.60	323.98	292.02
UV 胶	122.57	273.36	237.53
阻焊胶	66.47	161.45	150.53
其他	50.99	71.47	52.81

合计	975.48	1,741.59	1,285.23
----	--------	----------	----------

公司主营产品为无溶剂环保型密封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根据产品特性，公司产品种类有环氧胶、厌氧胶、UV 胶、阻焊胶及其他类，包含 100 多种产品。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较大的为环氧胶，占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2.98%、52.33% 和 55.24%，产品销量的稳步提升，主要由于近些年手机、平板电脑等电子电器消费需求的不断增长，以及公司产品性能稳定，同时根据市场动态不断研发出有适销对路的产品。

3、公司经销模式分析

合作模式：根据公司经销商销售政策，公司通过对经销商规模进行考察合格后，与其签订区域代理协议，该协议为买断式销售协议。根据协议公司授权代理商区域销售权；公司向其提供技术支持，并对其销售人员进行一定培训；公司向经销商提供符合标准的产品，为保护经销商权益，经销商将所销售终端客户信息向公司进行报备，公司依据经销商报备管理办法对其进行市场保护，未经经销商同意公司不能单方向终端客户销售产品，公司对终端客户产品使用情况进行持续跟踪服务和技术交流；经销商发现产品在质保期内质量不合格，可在 30 天内向公司提出产品调换。

定价原则：公司以产品生产成本为基础，上浮预期利润率确定。

交易结算方式：公司根据经销商规模大小赋予一定评级，根据经销协议，级别较高的客户（单月销售量 10 万元及以上）为月结，分为 30 天和 60 天；除此之外，均为款到发货。

公司报告期末，经销商情况如下：

项目	华北区	华东区	华南区	西南区	国外
数量（个）	20	40	56	6	2

报告各期经销商前 5 名情况如下：

2015 年 1-6 月经销商前 5 名

经销商名称	销售主要产品	金额（万元）
-------	--------	--------

昆山欣富联贸易有限公司	环氧胶	110.50
江西盈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环氧胶	38.12
东莞市正柏电子有限公司	环氧胶	34.04
深圳诚信博业科技有限公司	UV胶、环氧胶	27.63
苏州思立卡电子有限公司	环氧胶、UV胶、瞬干胶	24.17
合计		234.45

2014 年度经销商前 5 名

经销商名称	销售主要产品	金额 (万元)
昆山欣富联贸易有限公司	环氧胶	122.17
江西盈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环氧胶	90.60
深圳诚信博业科技有限公司	UV胶、环氧胶	78.60
东莞市站立电子有限公司	环氧胶	53.62
苏州佰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UV胶、阻焊胶、环氧胶	50.15
合计		395.14

2013 年度经销商前 5 名

经销商名称	销售主要产品	金额 (万元)
苏州元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UV胶	75.36
东莞市站立电子有限公司	环氧胶	67.70
昆山欣富联贸易有限公司	环氧胶	66.60
深圳市科琳盛科技有限公司	环氧胶	46.67
苏州思立卡电子有限公司	环氧胶、UV胶、瞬干胶	46.08
合计		302.41

(二) 经营成果变动分析

1、主营业务毛利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结构及毛利率明细表：

单位：万元

产品种类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

	收入金额	毛利率	收入金额	毛利率	收入金额	毛利率
环氧胶	538.85	58.91%	911.33	46.84%	552.35	30.51%
厌氧胶	196.60	66.47%	323.98	42.99%	292.02	37.27%
UV 胶	122.57	52.30%	273.36	47.60%	237.53	47.66%
阻焊胶	66.47	57.18%	161.45	48.55%	150.53	50.19%
其他	50.99	48.87%	71.47	49.51%	52.81	35.28%
合计	975.48	58.96%	1,741.59	46.51%	1,285.23	37.72%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从 37.72%增长至 58.96%，涨幅明显，一方面体现为产品结构的变化，如毛利贡献率较高的环氧胶，报告期内其销售占比从 43%增长至 55%；另一方面体现为随着产品技术不断更新，产量逐渐扩大使得单位成本得以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单位售价与单位成本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增长比例	2013 年度
单位售价	174.62	174.77	-3.73%	181.55
单位成本	70.61	96.39	-10.38%	107.55

结合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单位售价变动幅度较小的情况下，单位成本出现明显降幅。主要体现为以下几方面原因：

一是原材料采购成本降低，以编号为 55-07、13-34 的生产用主要原材料为例，其 2014 年采购均价分别为 71.47 元/kg、259.26 元/kg，2015 年上半年采购均价分别为 40.81 元/kg、222.14 元/kg，采购价格的变动使得公司单位成本得以降低，而下游客户对材料价格变动的敏感性相对较弱，销售单价并未因此出现明显变动。

二是公司产品损耗率得到控制。随着生产工艺的不断完善，生产过程管控日益完善，产品一次合格率逐渐提高，减少返工和报废损耗；公司通过购买使用自动灌装线替代原来的手工罐装方式，大幅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收率，较少生产过程中的损耗；公司原本产量存量较少，储存器皿体积偏小，胶黏剂在储存过程

因吸附在器皿壁上而产生较多损耗，且不同型号产品对应不同储存工具，较少的产量使部分存储工具不可再度利用。随着产量存量增大，公司储存容器容积变大且得到重复利用，因吸附而产生的损耗得到降低。经过上述改进，公司成品率由2014年的84.74%提升到2015年的92.64%，提高了7.91%。

三是随着产量增加使得资产折旧等固定成本被摊薄，导致单位生产成本降低，2015年上半年制造费用占收入比例较2014年度降低约3%。

2、毛利率与同行业对比情况

胶粘剂行业为精细化工行业，产品种类根据客户对产品性能的差异性要求具有精细划分，再者同工艺产品的性能和价格受其应用领域的不同差异性较大。如环氧树脂类胶产品（又称，环氧胶），其应用领域涉及太阳能、风能等可再生能源领域，以及建筑领域、电子电器领域、航天航空领域、汽车领域、机械领域、体育用品领域等，而对产品性能的精密度要求方面，风能等可再生能源领域和电子电器领域具有较大差异，从而导致单位价格差别较大。

信友新材同行业上市公司（以下上市公司信息均来源于巨潮资讯网）：

回天新材（股票代码：300041，主要从事化工新材料，即各类高端工程胶粘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康达新材（股票代码：002669，主营胶粘剂、化工助剂的加工、制造及销售，胶粘剂的售后服务，胶粘剂专业领域内的“四技”服务，体育场地跑道施工，人造草坪的设计及安装）。

上述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2014年度胶类产品收入占比及其毛利率情况如下：

回天新材2014年度胶类产品结构及毛利率明细表：

产品结构	毛利率(%)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有机硅胶	39.11	49.37
聚氨酯胶	27.26	12.90
其他胶类	47.72	12.96

合计	29.01	75.23
----	-------	-------

康达新材 2014 年度胶类产品结构及毛利率明细表：

产品结构	毛利率 (%)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环氧胶	34.57	70.03
丙烯酸胶	35.00	13.02
SBS 胶粘剂	27.93	5.34
聚氨酯胶	21.32	7.36
合计	31.82	95.75

公司 2014 年度产品结构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产品结构	毛利率 (%)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环氧胶	46.84	52.33
厌氧胶	42.99	18.60
UV 胶	47.60	15.70
阻焊胶	48.55	9.27
其他	49.51	4.10
合计	46.51	100.00

由上述各列表可以看出，各家公司产品类别差异较大，毛利受产品结构影响差异也较大。公司产品毛利率较同行业上市公司高的原因一方面来源于产品结构的不同。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摄像模组、背光模组及微电机领域等，由于产品在应用时要求较为精确（一般使用点胶机作业），也导致了对产品性能要求较高，毛利率也较其他领域高；另一方面由于公司无厂房土地等不动产，无需计提大额折旧或摊销，降低了产品成本。

由上述列表可以看出，公司环氧胶与康达新材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是由于康达新材产品结构中环氧胶主要应用领域为风电等可再生能源领域，而公司的环氧胶主要应用于电子电器领域，对产品的性能要求方面相对较为严格，所以毛利率相对较高。公司环氧产品应用领域划分如下：

环氧应用领域分类	2014 年度占环氧收入比例	2013 年度占环氧收入比例
----------	----------------	----------------

电子领域	92.03%	84.2%
电机领域	7.97%	15.8%
合计	100.00%	100.00%

(三) 报告期内的期间费用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期间费用及变动趋势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幅	金额
销售费用	106.95	200.05	70.61%	117.26
管理费用	238.03	448.81	39.90%	320.81
财务费用	-25.21	-36.58	-	-8.72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4.36%	11.49%	2.36%	9.12%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9.71%	25.77%	0.81%	24.96%

由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收入的增长，期间费用均有一定幅度的增长，增幅较大的销售费用主要为公司拓展市场，加强营销拓展导致。管理费用的增加主要是由于人员工资的提升以及研发费用的增长。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2014 年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

期间费用	回天新材	康达新材	高盟新材
销售费用	10.10%	7.90%	8.12%
管理费用	12.07%	7.50%	9.67%
财务费用	-0.04%	0.38%	-1.32%

由上表可以看出，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期间费用也以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为主，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约为 20%。公司期间费用符合行业特点。

具体分析如下：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增长比例	2013年度
工资	39.44	60.87	36.88%	44.47
运费	21.64	55.00	125.41%	24.40
差旅费	20.23	35.25	18.81%	29.67
广告费	5.54	24.05	146.92%	9.74
保险费	3.92	7.54	—	—
福利费	—	1.14	—	—
折旧费	0.23	0.90	—	—
招待费	3.98	3.90	—	—
办公费	4.45	7.81	-12.64%	8.94
业务费	2.27	3.00	—	0.05
其他	5.24	0.59	—	—
合计	106.95	200.05	70.61%	117.26

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 2014 年销售费用较 2013 年增长 70.61%。除人员工资提高以外，公司运费和广告费增长幅度较大。运费的增长除了业务增长带来的运费的增加以外，公司 2014 年为加强业务管理，控制风险，产品运输环节选用的快递或货运公司限定为顺丰速运和德邦物流等优质物流公司，所以费用也相应提高。广告费增长，是由于公司在 2014 年顺应互联网热潮，加大了对网络营销的投入。2015 年上半年的销售费用与 2014 年同期数据基本保持一致，工资支出略有涨幅主要在于 2015 年初公司内部职位调整，将部分内勤人员（原计入“管理费用”考核）调整至销售部门并考核其业绩。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增长比例	2013年度
工资	38.67	92.97	20.06%	77.44
福利费	21.32	18.37	-4.49%	19.23
保险费	5.20	9.24	-54.65%	20.37

折旧费	11.12	21.82	97.09%	11.07
办公费	34.60	54.06	23.56%	43.76
差旅费	2.97	0.92	49.26%	0.62
招待费	1.09	2.82	-75.07%	11.32
车辆费	3.38	10.10	92.30%	5.25
印花税	0.30	0.50	-48.58%	0.98
咨询费	9.98	37.00	6.74%	34.67
租赁费	2.73	5.00	0.00%	5.00
研发费	65.34	149.56	91.56%	78.08
装修费	26.81	41.82	275.04%	11.15
培训费	4.02	0.08		
质量成本	3.38	-		
其他	7.12	4.54	141.60%	1.88
合计	238.03	448.80	39.90%	320.81

由上表可以看出，管理费用中增长幅度较大的为工资、折旧费、差旅费、车辆费及研发费用的增加。公司在 2014 年对员工进行薪酬激励，增幅约 20%，2015 年上半年工资略微下降的原因在于公司内部职位调整，将部分内勤人员调整至销售部门，其相应的工资费用由管理费用调至销售费用；折旧费的提高是由于公司增加了固定资产设备；随着公司收入的提高差旅费及车辆使用费也随之增长；为迎合市场环境，公司在 2014 年度进一步增加了对研发费用的投入力度，扩大市场占有率。2015 年上半年发生的培训费主要是为提高员工技术水平与管理水平而组织员工参与外部培训；公司于 2015 年上半年将品质人员自研发部门单列出来，专门检测产品合格率，而质量成本即为因内部检测领料而发生的费用。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人员工资	25.64	59.48	40.33
检验费	6.27	8.19	4.57

仪器设备维护等费用	0.05	4.75	2.61
折旧摊销	9.02	19.03	2.65
差旅费	5.10	7.81	7.14
研究开发保险费	2.89	8.11	4.10
其他费用	16.37	42.19	16.68
合计	65.34	149.56	78.08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研发费用资本化的情形，研发支出按品种分类明细：

2015年1-6月份研发支出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导热丙烯酸树脂胶项目	8.90	—	8.90
环氧树脂胶项目	19.92	—	19.92
低气味阻焊胶项目	36.52	—	36.52
合计	65.34	—	65.34

2014年度，公司研发支出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环氧树脂胶粘剂项目	51.95	—	51.95
紫外线固化胶项目	38.21	—	38.21
丙烯酸树脂胶粘剂项目	33.25	—	33.25
双组份环氧树脂胶粘剂项目	26.16	—	26.16
合计	149.56	—	149.56

2013年度，公司研发支出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丙烯酸厌氧胶项目	11.54	-	11.54
紫外光固化项目	23.61	-	23.61
环氧树脂胶粘剂项目	31.71	-	31.71
阻焊胶优化项目	11.21	--	11.21
合计	78.08	-	78.08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21.59	37.24	16.89
汇兑损益	-4.23	-0.37	7.40
其他	0.61	1.03	0.77
合计	-25.21	-36.58	-8.72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为负主要原因系公司理财产品利息收入导致。

公司汇兑损益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小，对公司的经营状况不产生重大影响。

（四）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重大投资收益

在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购买银行理财的情形，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累计购买理财款支付金额	3,040.00	7,178.00	4,800.00
投资收益	21.59	37.24	16.89
合计	3,061.59	7,215.24	4,816.89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的理财均为低风险、浮动收益类银行理财，所购买的理财产品多为45天左右，部分产品在购买期间不能赎回，投资收益为利息收入。

除上述理财投资外，公司无其他重大对外投资情形。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报告期内的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最近两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53.2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754,167.4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031.53	1,669.44	8.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291,278.81	-1,005.68	-2.0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3,750,920.18	3,017.03	6.16

根据《山东省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2015年公司收到政府补助25万，其中技术出口贴息20万元，小企业开拓资金5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发生额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其他	522.00	847.57	0.62
合计	522.00	847.57	0.62

2014年营业外支出为车辆违法罚款200元、税收滞纳金647.57元；2015年营业外支出主要为海关滞报金522元。

（2）最近两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序号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	15,323,872.56	1,183,959.68	284,084.88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	2	13,750,920.18	3,017.03	6.1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	1,572,952.38	1,180,942.65	284,078.72
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	4=2/3	874.21%	0.26%	0.00%

（五）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计征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计征	2%
水利建设基金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计征	1%

2、主要税收优惠和财政补贴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税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12 号）规定：“第九十条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四）项所称符合条件的技术转让所得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是指一个纳税年度内，居民企业技术转让所得不超过 500 万元的部分，免征企业所得税；超过 500 万元的部分，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报告期内发生技术转让，公司已就企业所得税优惠减免事宜向当地税务机关办理备案手续。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决定>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9】273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取消“单位和个人从事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业务免征营业税审批”后有关税收管理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4】825 号）文件规定：“对单位和个人（包括外商投资企业、外商投资设立的研究开发中心、外国企业和外籍个人）从事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业务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取得的收入，免征营业税”，公司报告期内发生技术转让，公司已就营业税、城建税及附加等税费减免事宜向当地税务机关办理备案手续。

根据《山东省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技术出口贴息 20 万元，小企业开拓资金 5 万元。

（六）主要资产情况

公司的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1,196.16	866.75	304.55
应收票据	68.03	3.00	6.00
应收账款	446.57	353.01	226.18
预付款项	79.76	31.58	46.28
其他应收款	9.54	9.63	35.40
存货	208.08	169.24	77.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33	-
其他流动资产	130.74	535.34	834.92
流动资产合计	2,138.89	1,976.89	1,531.08
固定资产	235.15	228.10	269.57
无形资产	4.36	5.89	8.97
长期待摊费用		-	28.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2	1.96	1.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1.02	235.95	307.89
资产总计	2,379.91	2,212.84	1,838.97

公司主营业务为胶黏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拥有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技术储备、研发人员与管理人员等，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具备持续获取订单能力和通过自身关键资源要素获取利润的能力，公司固定资产、应收账款、存货等主要资产符合行业惯例和公司商业模式，公司主要资产与业务、人员具备匹配性和关联性。

1、货币资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0.82	0.17	0.62
银行存款	1,195.34	866.58	303.94
合计	1,196.16	866.75	304.55

其中，报告各期末银行存款中外币折算金额明细如下：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美元)	305,296.84	654,023.03	102,850.78
折算汇率	6.12	6.119	6.1042
折算人民币金额(元)	1,868,416.66	4,001,966.92	627,821.74

2、应收票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68.03	3.00	6.00
合计	68.03	3.00	6.00

各期末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 公司应收账款的主要情况如下:

应收账款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净值(万元)	446.57	353.01	226.18
占流动资产比例	20.88%	17.86%	14.77%
占总资产的比例	18.76%	15.95%	12.30%
占当期收入的比例	18.22%	20.27%	17.60%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增长较快, 一方面是由销售收入的增长导致, 另一方面是由于公司 2014 年以来直销客户收入和比例增长, 而公司给予直销客户的信用期一般为 70-80 天左右, 而经销商一般为款到发货, 重点经销商的信用期一般为 30 天左右。同时公司根据下游客户经营状况机动性调整其信用政策, 对于回款期限连续超过信用期的客户, 公司谨慎与其合作。

报告期内, 经销和直销占收入比例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508.27	52.10%	845.43	48.54%	702.24	54.64%

直销收入	467.21	47.90%	896.16	51.46%	582.99	45.36%
合计	975.48	100.00%	1,741.59	100.00%	1,285.23	100.00%

公司期后应收账款账龄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月份	应收账款余额	应收账款回款金额	余额	回款率
7月	451.14	111.96	486.73	24.82%
8月	486.73	142.56	492.24	29.29%
合计		254.52	492.24	56.42%

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期后回款状况良好，不存在大额坏账和滞销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例较同行业相对较低，且应收账款周转率较同行业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设有例行有效的客户回款制度，降低了公司回款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与同行业对比：

项目 公司	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重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回天新材	22.20%	14.30%	3.70	4.59
高盟新材	19.99%	22.00%	2.97	3.28
康达新材	23.13%	20.00%	3.40	2.77
信友新材	15.95%	12.30%	8.54	8.98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及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 龄	2015年6月30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50.47	4.50	1.00%
1至2年	0.67	0.07	10.00%
2至3年	—	—	—
3年以上	—	—	—

合计	451.14	4.57	--
账 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48.56	3.49	1.00%
1 至 2 年	8.82	0.88	10.00%
2 至 3 年	0.00	0.00	
3 年以上	1.74	1.74	100.00%
合计	359.12	6.11	
账 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22.00	2.22	1.00%
1 至 2 年	6.14	0.61	10.00%
2 至 3 年	1.74	0.87	50.00%
3 年以上	0.00	0.00	
合计	229.88	3.70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占比 (%)	性质
1	昆山欣富联贸易有限公司	64.05	14.20	非关联方
2	深圳诚信博业科技有限公司	32.34	7.17	非关联方
3	唯易电机（中国）有限公司	24.11	5.34	非关联方
4	安徽芯瑞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4.44	5.42	非关联方
5	华生电机（广东）有限公司	24.62	5.46	非关联方
合计		169.56	37.59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占比 (%)	性质
1	江西盈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42.51	11.84	非关联方

2	昆山欣富联贸易有限公司	40.10	11.17	非关联方
3	深圳诚信博业科技有限公司	39.66	11.04	非关联方
4	富乐（烟台）新材料有限公司	21.04	5.86	非关联方
5	慈溪市乐士电机电器有限公司	13.86	3.86	非关联方
合计		157.17	43.77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占比(%)	性质
1	昆山欣富联贸易有限公司	36.83	16.02	非关联方
2	上海马陆日用友捷汽车电气有限公司	19.00	8.27	非关联方
3	慈溪市乐士电机电器有限公司	18.72	8.14	非关联方
4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2.15	5.28	非关联方
5	东莞市竑立电子有限公司	10.36	4.51	非关联方
合计		97.06	42.22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市场状况，从谨慎原则考虑，公司对一些金额较小且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进行了核销（共计 39 家客户），具体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58	9.35	-

4、预付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79.53	99.71	31.00	98.18	44.01	95.09
1 至 2 年	0.23	0.29	0.58	1.82	2.27	4.91
合计	79.76	100.00	31.58	100.00	46.2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多为预付材料或设备采购款，以及预付顾问费等性支出。报告各期末预付款项各期前 5 名情况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预付款前 5 名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预付客户	金额	占比 (%)
济南泰和盈科商贸有限公司	28.57	35.82
Xtraloc Limited	27.55	34.54
青岛中远国际航空货运代理公司烟台分公司	3.84	4.81
广州红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50	3.13
中航材航空新材料有限公司	2.46	3.08
合计	64.91	81.38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前 5 名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预付客户	金额	占比 (%)
Xtraloc Limited	7.93	25.10%
上海和氏璧化工有限公司	6.72	21.28%
长沙英泰仪器有限公司	3.50	11.08%
上海众司实业有限公司	3.18	10.07%
上海鹏渤化工有限公司	1.80	5.70%
合计	23.13	73.23%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前 5 名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预付客户	金额	占比 (%)
烟台格瑞新技术化工有限公司	20.00	43.21%
烟台海耀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10.00	21.61%
长沙英泰仪器有限公司	2.28	4.93%
雷泰涂胶设备有限公司	2.26	4.88%
威海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	4.32%
合计	36.54	78.95%

5、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如下：

2015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情况：

单位：万元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64	100.00	0.10	1.00	9.54
组合1：账龄组合	9.64	100.00	0.10	1.00	9.5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64	100.00	0.10	1.00	9.54

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情况：

单位：万元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88	100	0.25	2.49	9.63
组合1：账龄组合	9.88	100	0.25	2.49	9.6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9.88		0.25		9.63

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情况：

单位：万元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77	100	0.37	1.03	35.40
组合1：账龄组合	35.77	100	0.37	1.03	35.4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35.77		0.37		35.40

报告各期末，公司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以及大额核销的情形。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9.64	0.10	1%	8.36	0.08	1%	35.76	0.36	1%
1至2年	-	-	10%	1.50	0.15	10%	0.01	0.00	10%
2至3年	-	-	50%	0.01	0.00	50%	0.00	0.00	50%
3年以上	-	-	100%	0.01	0.01	100%	0.01	0.01	100%
合计	9.64	0.10		9.88	0.25		35.77	0.37	

报告各期末，公司前5大其他应收账款明细情况如下：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前5大其他应收账款明细情况为：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台海关	手册押金	1.30	1年以内	13.49
青岛谱尼测试有限公司	测试押金	1.00	1年以内	10.37
郭辛兰	备用金	0.60	1年以内	6.22
徐绍茜	备用金	0.31	1年以内	3.26
养老保险个人部分	保险	1.10	1年以内	11.46
合计	-	4.32	-	44.8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前5大其他应收账款明细情况为：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徐绍茜	备用金	2.08	1年以内	21.10
烟台盛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水电费押金	1.50	1-2年	15.19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台海关	手册押金	1.50	1年以内	15.19
养老保险个人部分	保险	1.39	1年以内	14.11
张勇	备用金	0.80	1年以内	8.10

合计	-	7.28	-	73.69
----	---	------	---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 5 大其他应收账款明细情况为：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张利文	借款	30.15	1 年以内	84.29
烟台盛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水电费押金	1.50	1 年以内	4.19
佟金玲	备用金	1.19	1 年以内	3.32
养老保险个人部分	保险	0.81	1 年以内	2.26
张玉清	备用金	0.60	1 年以内	1.68
合计	-	34.25	-	95.74

6、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4.23%、7.65% 和 8.74%，主要为公司的原材料、周转材料及库存商品等。报告期内，各期末存货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8.19	0.02	108.18	110.39		110.39	55.49		55.49
周转材料	33.36	-	33.36	36.67		36.67	21.21		21.21
在产品	-	-	-	0.14		0.14	-		-
库存商品	67.93	1.39	66.55	23.51	1.48	22.04	1.03		1.03
发出商品	-	-	-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09.49	1.40	208.08	170.71	1.48	169.24	77.74		77.74

公司近一年一期存货增长幅度较快，一方面由于公司销售规模的增长导致，另一方面由于在 2014 年以前，公司生产模式一般以订单下达后再采购生产，但随着公司市场规模的不断增长，以及下游客户库存明显上移的行业需求（下游客户向零库存的方向发展），使得公司在持续跟踪服务客户需求的同时，依需提前生产一定量的库存储备，导致库存商品增长较快。

虽然公司根据下游客户需求进行生产产品，产品滞销风险较小，但是为加快

公司运营效率，减少库存产品风险，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库存管理制度，待库存产品超过保质期限的 1/3 时，仓库管理人员会向公司相关部门提出警示，销售部门会根据产品情况追踪下游客户，加快产品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产品滞销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库存商品存在计提跌价准备的情形。是由于公司在报告期末存在部分不合格品产成品，该部分产品一般是因为客户在试用时发现产品的粘度等性能需要调整的产品，因不同客户的要求不同，该部分退回的产品可以用于其他客户或返回生产车间进行简单调整继续使用，遵循谨慎性原则，对该部分产品计提 50%的存货跌价准备。报告各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12月31日	增加金额		减少金额		2015年6月 30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4,774.27		-	907.69	-	13,866.58
原材料		181.65				181.65
合计	14,774.27	181.65	-	-	-	14,048.23
项目	2013年 12月31日	增加金额		减少金额		2014年 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	14,774.27	-	-	-	14,774.27
合计	-	14,774.27	-	-	-	14,774.27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为一年内到期的待摊装修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8.33
合计		8.33

报告期内，公司装修费在剩余的房屋租赁期内摊销。

8、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待摊费用	10.74	30.34	23.72
待抵扣进项税额	-	-0	1.01
理财产品	120.00	505.00	810.20
合计	130.74	535.34	834.92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均为低风险、浮动收益，所购买的理财产品多为45天左右，部分产品购买期间不能赎回。以2014年理财为例，具体明细如下：

2014年度，赎回和购买的银行安心得利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明细如下：

单位：元

安心得利理财产品				
日期	理财金额	赎回日期	赎回金额	利息
-	-	2014/01/06	2,000,000.00	21,791.78
-	-	2014/01/07	6,000,000.00	37,397.26
2014/01/07	6,000,000.00	2014/02/08	6,000,000.00	42,410.96
2014/02/10	6,000,000.00	2014/04/04	6,000,000.00	38,893.15
2014/01/08	2,000,000.00	2014/02/27	2,000,000.00	15,841.10
2014/03/09	2,000,000.00	2014/04/10	2,000,000.00	7,389.04
2014/04/12	9,000,000.00	2014/05/25	9,000,000.00	42,756.16
2014/06/12	9,000,000.00	2014/07/24	9,000,000.00	35,161.64
2014/06/12	700,000.00	2014/07/03	700,000.00	1,186.10
2014/07/25	9,500,000.00	2014/08/12	9,500,000.00	50,753.42
2014/08/19	8,000,000.00	2014/10/10	8,000,000.00	30,575.34
2014/09/25	7,000,000.00	2014/11/15	7,000,000.00	44,167.12
2014/11/25	4,000,000.00	2014/12/25	3,000,000.00	12,994.52
2014/11/25	3,000,000.00	-	-	-
合计	66,200,000.00	-	70,200,000.00	381,317.59

2014 年度赎回和购买的银行利滚利理财（随时赎回）的明细如下：

单位：元

日期	理财金额	赎回日期	赎回金额	利息
2014/04/01	1,000,000.00	2014/04/23	1,101,960.16	13,336.84
2014/08/19	1,650,000.00	2014/09/11	1,650,000.00	1,111.46
2014/09/25	1,880,000.00	2014/10/10	1,880,000.00	2,255.79
2014/10/08	1,050,000.00	-	-	-
合计	5,580,000.00	-	4,631,960.16	16,704.09

9、固定资产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生产设备	198.83	83.92	114.91	57.79%
运输设备	130.97	59.72	71.25	54.40%
办公设备	52.77	33.56	19.22	36.41%
研发设备	40.68	12.31	28.37	69.75%
仓储设备	6.92	5.51	1.40	20.26%
合计	430.17	195.02	235.15	54.66%

公司固定资产整体运转良好，短时间内不存在大额投资需求。

10、无形资产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办公用软件。

单位：万元

日期	原值	累计摊销	净值
2015 年 6 月 20 日	9.22	4.87	4.36
2014 年 12 月 31 日	9.22	3.33	5.89
2013 年 12 月 31 日	9.22	0.26	8.97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为坏账准备与存货跌价准备而形成的。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6. 30		2014. 12. 31		2013. 12. 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07	1.52	7.83	1.96	4.07	1.02
合计	6.07	1.52	7.83	1.96	4.07	1.02

12、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各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指标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12.26	6.01	5.68
存货周转率	4.24	7.54	10.30

2015年上半年应收账款周转率经过年化处理以后得到极大提升，主要源于收入的增加，一方面公司业绩逐年稳步增加，信用账期良好，使得应收账款周转率得到改善，另一方面2015年上半年公司确认了技术转让收入，占比比较高，大幅拉升应收账款周转率。而2014年与2013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也保持一个良性发展状态。在行业内处于高位。

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是受下游客户库存上移的影响，公司在批量生产逐渐增多的情况下，需配备较多的存货已满足订单随时需求。

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情况如下：

项目 公司	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重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回天新材	22.20%	14.30%	3.70	4.59
高盟新材	19.99%	22.00%	2.97	3.28
康达新材	23.13%	20.00%	3.40	2.77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为稳定，占公司资产的比例也稳定在 1%左右。主要是由于公司对不同信用级别的客户具有较为明确的信用政策，直销客户一般分为 30 天、60 天、75 天、90 天以及 120 天，经销客户一般 1-2 月。同时公司根据客户经营状况机动调整其信用政策，对于回款期限连续超过信用期的客户，公司谨慎与其的持续合作。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的主要债务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的负债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27.63	22.92	21.64
预收款项	21.88	785.97	1,197.83
应付职工薪酬	24.89	64.23	53.72
应交税费	117.30	36.73	27.65
其他应付款	3.21	5.13	3.90
负债合计	194.90	914.98	1,304.74

1、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27.32	22.61	21.20
1 年以上	0.31	0.31	0.44
合计	27.63	22.92	21.64

应付账款主要为原材料采购款。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占比

1	烟台志鸿纸制品有限公司	7.45	26.96%
2	温州先科印业有限公司	2.26	8.17%
3	天津港保税区朗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2	7.30%
4	龙口德威包装有限公司	3.04	11.00%
5	富乐（烟台）新材料有限公司	2.15	7.77%
合计		16.91	61.2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占比
1	烟台锦辉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8.04	35.09%
2	天津港保税区朗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78	12.11%
3	烟台云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87	8.15%
4	烟台志鸿纸制品有限公司	1.70	7.41%
5	龙口市德威包装有限公司	1.67	7.28%
合计		16.06	70.0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占比
1	苏州泰摩克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9.87	45.61%
2	深圳市晶鼎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3.77	17.42%
3	天津港保税区朗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78	12.83%
4	烟台志鸿纸制品有限公司	1.84	8.52%
5	龙口市德威包装有限公司	1.72	7.94%
合计		19.98	92.32%

2、预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年以内(含1年)	21.88	783.54	1,196.80
1年以上	—	747.67	1.03
合计	21.88	1,531.21	1,197.83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余额较多,主要为预收美国公司转让技术款所致,根据合同约定,截至2014年底公司已经预收到全部技术转让款,而2015年2月公司将该技术合同涉及到的风险与控制权全部转移,确认为技术转让收入。

3、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6.30
短期薪酬	64.23	154.08	193.46	24.8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1.90	11.85	0.05
辞退福利	—	—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64.23	165.97	205.31	24.89

(续表)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短期薪酬	53.72	359.80	349.30	64.2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3.46	23.46	—
辞退福利	—	—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53.72	383.26	372.76	64.23

(续表)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短期薪酬	11.64	285.19	243.12	53.7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4.24	14.24	—

辞退福利	—	—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1.64	299.44	257.36	53.72

(1) 短期薪酬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6. 30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4.23	146.21	185.63	24.81
(2) 职工福利费	—	—	—	—
(3) 社会保险费	—	6.04	6.01	0.03
其中: 医疗保险费	—	4.47	4.45	0.02
工伤保险费	—	0.95	0.94	0.01
生育保险费	—	0.62	0.62	0.00
(4) 住房公积金	—	1.83	1.82	0.01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 短期带薪缺勤	—	—	—	—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64.23	154.08	193.46	24.84

(续表)

项目	2013.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12. 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3.72	325.26	314.75	64.23
(2) 职工福利费	—	19.17	19.17	—
(3) 社会保险费	—	11.24	11.24	—
其中: 医疗保险费	—	8.64	8.64	—
工伤保险费	—	1.36	1.36	—
生育保险费	—	1.23	1.23	—
(4) 住房公积金	—	4.14	4.14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 短期带薪缺勤	-	-	-	-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53.72	359.80	349.30	64.23

(续表)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64	258.88	216.81	53.72
(2) 职工福利费	-	18.43	18.43	-
(3) 社会保险费	-	6.99	6.99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5.26	5.26	-
工伤保险费	-	0.96	0.96	-
生育保险费	-	0.76	0.76	-
(4) 住房公积金	-	0.89	0.89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 短期带薪缺勤	-	-	-	-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11.64	285.19	243.12	53.72

(2) 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6.30
基本养老保险	-	11.25	11.20	0.05
失业保险费	-	0.65	0.65	-
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11.90	11.85	0.05

(续表)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基本养老保险	-	22.22	22.22	-
失业保险费	-	1.23	1.23	-
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23.46	23.46	-

(续表)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基本养老保险	-	13.50	13.50	-
失业保险费	-	0.74	0.74	-
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14.24	14.24	-

4、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税费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1.50	24.86	11.06
企业所得税	103.72	8.78	5.55
个人所得税	0.59	0.42	10.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0.80	1.43	0.46
教育费附加	0.57	1.02	0.33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0.11	0.20	0.07
合计	117.30	36.73	27.65

5、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上	2.11	3.53	2.81
1-2年	0.01	0.51	1.09
2-3年	-	1.09	0.00

3 年以上	1. 09	0. 00	0. 00
合 计	3. 21	5. 13	3. 90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 5 大其他应付款明细及其占比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1	青岛银泰洁净设备有限公司	7, 400. 00	23. 08%	通风设备尾款
2	烟台锦辉化工有限公司	5, 500. 60	17. 16%	设备尾款
3	青岛中远国际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烟台分公司	5, 483. 96	17. 11%	进口相关代理费
4	烟台同欣商贸有限公司	5, 000. 00	15. 60%	水电费押金
5	刁仁权	4, 135. 00	12. 90%	预提销售奖励
合计		27, 519. 56	85. 84%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 5 大其他应付款明细及其占比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1	张玉清	10, 700. 00	20. 87%	预提销售奖励
2	苏州高新区永寅创业孵化管理有限公司	8, 928. 00	17. 41%	租赁保证金
3	青岛银泰洁净设备有限公司	7, 400. 00	14. 43%	通风设备尾款
4	山东朗越国际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6, 353. 00	12. 39%	税款
5	烟台里程服饰有限公司	2, 500. 00	4. 88%	水电费押金
合计		35, 881. 00	69. 98%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 5 大其他应付款明细及其占比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1	烟台科讯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9, 000. 00	48. 74%	软件费
2	青岛银泰洁净设备有限公司	7, 400. 00	18. 98%	通风设备尾款
3	烟台凯龙科技有限公司	4, 000. 00	10. 26%	设备款

4	烟台里程服饰有限公司	2,500.00	6.41%	水电费押金
5	烟台同欣商贸有限公司	2,500.00	6.41%	水电费押金
合计		35,400.00	90.80%	

报告期内,为加快应收账款回款速度,公司将预提销售人员的销售奖励与客户的回款速度挂钩,有效提高销售人员的催款积极性。

6、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8.19%	75.03%	70.95%
流动比率	10.97	1.19	1.17
速动比率	9.91	1.09	1.11

公司报告期各期流动比率分别为 1.17、1.19 和 10.97, 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0.95%、75.03%和 8.19%。公司 2013 年、2014 年流动比例较低, 资产负债率较高, 主要因为预收账款的存在, 公司预收技术转让款使得负债率呈现较高水平。2015 年随着预收账款结转至相应的收入, 累计未分配利润逐渐增多, 极大改善了公司资产的流动性与负债比例。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的所有者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者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00.00	82.38%	500.00	90.48%	500.00	93.59%
资本公积	227.13	10.40%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26	3.67%	8.42	1.5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7.88	7.23%	32.36	5.86%	25.80	4.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85.01	100.00%	552.62	100.00%	534.23	100.00%
---------	----------	---------	--------	---------	--------	---------

（九）报告期内各期公司现金流情况

1、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7.12	2,214.76	2,582.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0.05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5.64	7,521.68	4,007.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52.76	9,736.49	6,590.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1.40	1,129.61	88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6.25	372.76	237.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8.12	166.96	104.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4.11	7,371.07	5,038.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69.88	9,040.40	6,267.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88	696.09	322.94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变动较大，主要是“收到与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现金流有关的现金”变动较大所致，而收到与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现金流主要是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赎回)银行理财。扣除银行理财产品的影响，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与公司当期运营情况一致，无较大变动。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万元

补充资料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32.39	118.40	28.4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5. 82	13. 11	0. 77
固定资产等折旧	29. 69	64. 73	28. 12
无形资产摊销	1. 54	3. 07	0. 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20. 00	6. 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 44	-0. 94	-0. 1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 85	-92. 98	-7. 3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6. 68	215. 21	-979. 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 455. 11	365. 48	1, 236. 12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 61	706. 08	312. 9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债务转为资本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 196. 16	866. 75	304. 55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866. 75	304. 55	248. 1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9.41	562.20	56.41

通过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可以说明，公司的净利润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存在一定的勾稽关系，报告期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

2、报告期各期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收入	21.59	37.24	16.89
往来款	3.82	1.23	0.62
政府补助	25.23	0.00	0.00
收回的理财款	3,725.00	7,483.20	3,989.80
其他		0.01	--
合计	3,775.64	7,521.68	4,007.3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管理等费用	211.87	186.60	217.06
往来款	1.67	5.45	20.31
支付的理财款	3,040.00	7,178.00	4,800.00
其他	0.57	1.03	0.77
合计	3,254.11	7,371.07	5,038.14

公司现金流与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与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不存在异常。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相关规定，公司主要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1、实际控制人

姓名	关联方关系	身份证号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张利文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2240219640910****	56. 53%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家庭成员及其投资的企业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金一	与张利文系夫妻关系
2	烟台信友密封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3	张利敏	与张利文系兄妹关系
4	铁燕	与张利敏系夫妻关系
5	广州固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张利敏、铁燕控制的公司

注：烟台信友密封材料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已在烟台市芝罘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注销登记。

3、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曲尧栋	持有公司 21. 82%的股份
2	贺国新	持有公司 15. 87%的股份

4、其他关联自然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张利文、王宏伟、贺国新、李峰、王月慧、曲尧栋、张霖、刘丽娟。

(二) 公司重要关联方基本情况

1、广州固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广州固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 万人民币		
营业执照	440106000021370		
企业性质	境内非国有法人		
法定代表人	张利敏		
成立日期	1999 年 10 月 22 日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宦溪涌岩街 36 号首层		
营业范围	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电子产品批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化工产品批发（危险化学品除外）；计算机零配件批发；五金产品批发。		
股东情况：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张利敏	60.00	60%	货币
铁 燕	40.00	40%	货币
合 计	100.00	100.00%	

(三) 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销售货物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广州固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261,746.00	293,820.51	211,479.06

(2) 由上述销售货物引起的往来款项

关联方	科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广州固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50,560.74	-	5,654.74
	预收账款	-	28,144.26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资金拆借

单位: 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张利文	280,000.00	2013/03/27	2013/12/06
张利文	201,508.70	2013/07/01	2014/01/06

(2) 由上述资金拆借引起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张利文	-	-	-	-	301,508.70	3,015.09

报告期内, 除上述情况外, 公司无其他关联交易情形。

3、经常性关联交易公允性及存在的必要性和持续性分析

(1) 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 公司向广州固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阻焊胶等产品, 以销售占比较大的阻焊胶 SW9153 和阻焊胶 SW915B 为例 (合计占当期总交易金额的 70% 左右), 具体分析其价格的公允性:

单价: 元

年份	产品	单价	金额
2013 年度	阻焊胶 SW9153	18.00	142560.97
	阻焊胶 SW915B	17.48	12,951.00
	合计	-	155,511.97
2014 年度	阻焊胶 SW9153	18.00	184,284.00
	阻焊胶 SW915B	18.00	52,200.00
	合计	-	236,484.00

非关联第三方同类产品销售情况:

单价: 元

年份	客户	产品	单价	金额
2013 年度	深圳市三力高科技有限公司	阻焊胶 SW9153	18.00	10,800.00
	苏州佰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阻焊胶 SW915B	18.00	72,000.00
		合计		82,800.00
2014 年度	深圳市三力高科技有限公司	阻焊胶 SW9153	18.00	14,400.00
	苏州佰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阻焊胶 SW915B	18.00	27,000.00
		合计		41,400.00

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的价格是公允的。

（2）关联交易存在的必要性及持续性

广州固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经销商，主要销售阻焊胶等产品（公司与固泰电子之间的交易价格公允），公司可以利用其在华南市场的影响力提升公司市场销售规模，提升市场占有率，因此公司与固泰电子之间的关联交易短时间内将持续存在。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通过《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以制度形式进一步规范公司关联交易行为，以保障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允、合理，从而保护本公司全体股东及本公司利益。

（四）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作出了规定，同时也就关联方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作出规定。此外，《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文件中已对关联交易基本原则、关联交易回避制度与措施、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关联交易定价等事项作出明确规定，以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

本公司业务体系独立、完整，生产经营上不存在对关联方重大依赖情形；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均严格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

（五）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和措施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规范关联交易做出如下承诺：

“1、本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人、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的其他企业、组织、机构（以下简称“关联企业”）与信友新材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关联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信友新材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信友新材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信友新材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3、本人保证不利用在信友新材中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信友新材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利用本人在信友新材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信友新材违规提供担保。

4、本承诺书自签字之日起生效且不可撤销，在信友新材存续及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信友新材关联人期间内有效。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本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规定，以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允、合理，从而保护本公司全体股东及本公司利益。对于正常的、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关联交易，公司将继续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并予以充分及时地披露。同时，通过进一步规范运作逐步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发生。

七、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2015年9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年9月1日，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增资方案，

详见“第一节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二) 公司环评情况

1、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环境评估已通过验收

2015年6月4日，烟台市环境保护局将公司“年产100吨丙烯酸树脂胶粘剂”、“50吨有机硅树脂胶粘剂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受理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期为2015年6月4日-2015年6月17日，2015年7月23日，烟台市环保局组织烟台市环境监察支队、烟台市环境监测中心站、芝罘区环保局对信友新材年产100吨丙烯酸树脂胶粘剂、50吨有机硅树脂胶粘剂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2015年9月16日，烟台市环保局出具烟环验[2015]62号验收意见，同意正式投入运行。

2、公司设立至今生产环境评估情况

根据2004年公司初始设立时取得的烟台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表：公司产品均为无溶剂环保型胶粘剂，且生产过程为物理混合，不存在化学反应，日常生产无“三废”排放。具体情况如下：

2004年12月16日，公司设立时取得由烟台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表。主要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电子绝缘材料、清洗剂、粘合剂生产。

建设地址：烟台市芝罘区北马路75号三水大厦。

主要产品：电子绝缘材料、清洗剂、粘合剂。

生产工艺流程、污染物排放情况及治理措施，以及对环境影响的分析及需要说明的问题：外购成品化工原料，混配勾兑，生产电子绝缘材料、清洗剂、粘合剂。加工地址位于福海路1000号，租用外单位闲置厂房加工生产。无工业“三废”产生，无明显环境影响。

环保部门审批意见：同意建设。”

2008年公司厂房租赁合同到期，搬迁至现注册地烟台市芝罘区卧龙中路12-2

内3号，该经营场所系租用盛泰工业园厂房。

2014年8月20日，烟台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出具公司年产100吨丙烯酸树脂胶黏剂、50吨有机硅树脂胶粘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4年11月11日至2014年11月17日，于烟台市环境保护局公示。

2014年12月23日，烟台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烟环报告表[2014] 64号批复文件，审批意见如下：

“该项目租赁盛泰工业园闲置厂房，生产工艺为常温常压下纯物理混合分装，无化学反应，生产规模为年产100吨丙烯酸树脂胶黏剂、50吨有机硅树脂胶粘剂。项目总投资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8.2万元。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相关规划要求，在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前提下，满足环境保护要求，同意该项目建设。”

2015年1月26日，烟台市芝罘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烟芝环便字第[2015]5号《关于同意烟台信友电子有限公司年产100吨丙烯酸树脂胶黏剂、50吨有机硅树脂胶粘剂项目运行的复函》如下：

“经我局现场检查及核实，你公司所申报的年产100吨丙烯酸树脂胶黏剂、50吨有机硅树脂胶粘剂项目主体建设及与工程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基本建成，符合环评批复要求，同意进行试生产。试生产时间为3个月，自发文之日起计算。”

2015年5月19日，青岛普尼测试有限公司，对公司“年产100吨丙烯酸树脂胶黏剂、50吨有机硅树脂胶粘剂项目”进行试生产监测，检测结果已获烟台市环保局认可，并于2015年5月出具正式监测报告。

2015年6月4日，烟台市环境保护局将公司“年产100吨丙烯酸树脂胶黏剂”、“50吨有机硅树脂胶粘剂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受理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期为2015年6月4日-2015年6月17日。

2015年7月23日，烟台市环保局组织烟台市环境监察支队、烟台市环境监测中心站、芝罘区环保局对信友新材年产100吨丙烯酸树脂胶黏剂、50吨有机硅树脂胶粘剂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

2015年9月16日，烟台市环保局出具烟环验[2015]62号验收意见，验收结论如下：烟台信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年产100吨丙烯酸树脂胶粘剂、50吨有机硅树脂胶粘剂项目环保手续齐全，落实了环评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要求，经验收合格，同意正式投入运行。

八、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于2015年5月6日，信友电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召开创立大会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公司2015年5月18日进行了工商变更。北京天圆开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截至2015年2月28日资产及负债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于2015年4月3日出具天圆开评报字[2015]第1053号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如下：

截止评估基准日，资产账面价值2,257.30万元，评估值2,366.97万元，评估增值109.67万元，增值率4.86%。负债账面价值167.67万元，评估值167.67万元，无评估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2,089.63万元，评估值2,199.30万元，评估增值109.67万元，增值率5.25%。评估结果详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被评估单位：烟台信友电子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	2,027.42	2,102.58	75.16	3.71
非流动资产	2	229.88	264.39	34.51	15.01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4	-	-	-	
长期应收款	5	-	-	-	
长期股权投资	6	-	-	-	
投资性房地产	7	-	-	-	
固定资产	8	222.59	252.98	30.39	13.65
在建工程	9	-	-	-	
工程物资	10	-	-	-	

固定资产清理	11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12	—	—	—	
油气资产	13	—	—	—	
无形资产	14	5.38	9.50	4.12	76.58
开发支出	15	—	—	—	
商誉	16	—	—	—	
长期待摊费用	17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1.91	1.91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	—	—	—	
资产总计	20	2,257.30	2,366.97	109.67	4.86
流动负债	21	167.67	167.67	—	—
非流动负债	22	—	—	—	
负债总计	23	167.67	167.67	—	—
净 资 产 (所有者权益)	24	2,089.63	2,199.30	109.67	5.25

九、股利分配政策及最近两年一期的分配情况

(一) 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 4、分配股利。

(二) 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共分配股利两次，具体情况如下：

1、2013 年度利润分配

公司 2013 年分配 2012 年度利润 50 万元，按股东持股比例分配。公司已代扣代缴所得税 126,156.83 元。

2、2014 年度利润分配

公司 2014 年度分配 2013 年度净利润 100 万元，按股东持股比例分配。公司已代扣代缴所得税 206,929.76 元。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中国证监会《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证监会公告[2013]3 号），2015 年 6 月 3 日，公司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挂牌后使用的《公司章程》（草案），该《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为：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具体利润分配政策由股东大会根据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决定，可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一、风险因素

（一）报告期公司规模较小

报告期各期，公司各期营业收入为 1,285.23 万元、1,741.59 万元和 2,450.90

万元，净利润为 28.41 万元、118.40 万元和 1,532.39 万元，公司的收入和利润规模较小，与行业内龙头企业相比仍有较大的差距。

公司所属行业为精细化工细分行业胶粘剂行业，公司将立足现有技术储备和市场积累，进一步加强技术研发实力，提升对市场的敏感度，增强售后服务能力和售后成果转化能力，逐步在行业细分市场做大做强。

（二）报告期存在控股股东借款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利文与公司之间存在短期资金拆借行为，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30.15 万元，该借款已于 2014 年 1 月 6 日全部归还。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侵占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利文签署承诺书：保证遵守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专项制度》，不通过资金占用或借款等方式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发生新的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情形。

（三）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目前我国胶粘剂行业，市场竞争较为充分，中小型企业数量多、分布广，行业内尤其是中低端市场的竞争比较激烈，而国际行业巨头具有较强的研发能力和品牌优势，随着其在国内建立合资企业或生产基地降低生产成本，将进一步增强国内胶粘剂市场的竞争程度。公司未来将通过进一步提升产品技术水平、增强售后服务能力等不断提升销售规模和竞争优势，逐步在行业细分市场做强、做大。

（四）汇率风险

自 2005 年 7 月国家调整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后，2010 年 6 月国家根据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和我国国际收支状况，决定进一步推进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改革，增强人民币汇率弹性，继续按照已公布的外汇市场汇率浮动区间，对人民币汇率浮动进行动态管理和调节，报告期公司出口规模较小，汇率变动对公司影响较小，若随着公司销售政策的有效执行，出口规模逐步增大，汇率变动对公司影

响将逐步增大。

（五）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胶粘剂行业，行业内竞争关键在于技术配方，技术人才是公司的核心资源之一。公司所处行业需要技术人员不仅具备相关技术实力，还应具备目标客户所在行业的应用经验，市场准入条件较高。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在研发、技术配比等主要环节积累了相对丰富的经验，因此公司业务发展对技术人员有一定的依赖性。一旦公司不能留住核心技术人员，将对公司的竞争力带来负面影响，公司面临一定的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六）技术转让不能持续获取收入风险

公司 2013 年将 7 项专利申请权及相关技术转让给美国某知名公司，该等技术转让收入为公司 2015 年 1-6 月带来收入 1,475.42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60.20%，报告期该等技术转让收入对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影响较大，若公司不能通过技术转让持续获取收入，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公司将通过发挥研发人员技术优势，研发出更多的新型技术和产品，扩大粘胶剂产品销售规模，提升主营业务收入，以此来降低技术转让不能持续获取收入对经营业绩产生影响的风险。

（七）技术研发持续性及产品升级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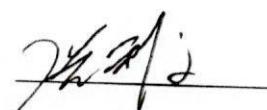
公司 2013 年将 7 项专利申请权及相关技术转让给美国某知名公司，在合同中约定技术转让后所有权归受让方所有，但公司仍可无偿使用上述相关技术，且依双方约定双方各自作出的基于上述技术或与之相关的改进、创新和发明归各自所有。目前公司拥有新的专利申请权 3 项，若公司不能在原有技术的基础上持续研发，使公司产品不断升级换代，则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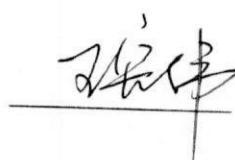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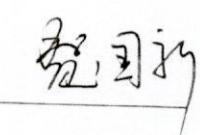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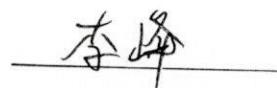
张利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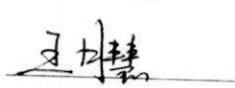
王宏伟



贺国新



李 峰



王月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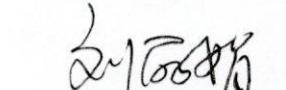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曲尧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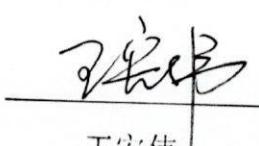


张 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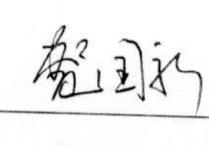


刘丽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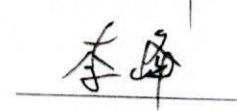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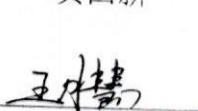
王宏伟



贺国新



李 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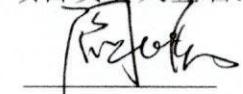
王月慧



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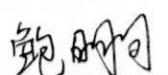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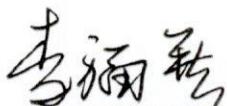


阎 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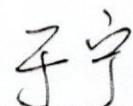
项目组成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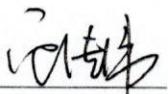
鲍明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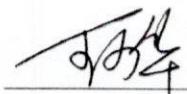
李福善



于 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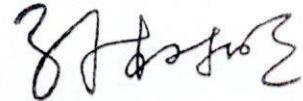


贾传伟



王少华

法定代表人签名：



孙树明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专业报告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名：

张宝国

张宝国

王文松

王文松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林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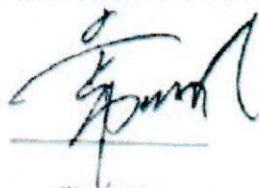
林琼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常明



孙彦民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朱建弟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张 波



刘京岱

机构负责人签名：



王绍明



第六节 附件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附件包括：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